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Hongda New Material Co., LTD.

二 00 九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 002211

证券简称: 宏达新材

披露日期: 2010 年 2 月 27 日

##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1.4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审计报告。

1.5 公司负责人朱德洪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凤林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凤林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6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9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14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	20
第六节	股东大会简介 .....	29
第七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
第八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	54
第九节	重要事项 .....	5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6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134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宏达新材
- 3、公司法定英文名称：Jiangsu Hongda New Material Co.,LTD.
- 4、公司法定英文名称缩写：Hongda New Material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德洪

###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姓名、联系地址、电话、传真、电子信箱

- 1、姓名：王云
- 2、联系地址：江苏省扬中市明珠广场
- 3、电话：0511-88222923
- 4、传真：0511-88224579
- 5、电子信箱：wangyun790929@sohu.com

### 四、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邮政编码及公司网址及电子信箱

- 1、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扬中市明珠广场
- 2、公司办公地址：江苏省扬中市明珠广场
- 3、公司邮政编码：212200
- 4、公司网址：www.jshdxc.com
- 5、公司电子信箱：wangyun790929@sohu.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1、公司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2、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网址：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1、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公司股票简称：宏达新材

3、公司股票代码：002211

七、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首次注册日期：2002 年 4 月 24 日

2、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3、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8 年 11 月 12 日

4、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5、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000050286

6、公司税务登记证号码：321124743711989

7、公司组织机构代码：74371198-9

8、年度报告期内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9、公司报告期内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 28 号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200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625,186,334.25
利润总额	45,056,21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84,53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97,61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15,410.92

注：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1,714.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21,60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713.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82.74	
所得税影响额	-544,801.75	
合计	3,086,921.01	-

### 二、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营业总收入	625,186,334.25	643,461,263.66	-2.84%	623,781,634.29
利润总额	45,056,216.04	53,605,070.75	-15.95%	97,246,85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84,531.42	43,581,056.07	-15.60%	85,349,32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97,610.41	41,810,782.46	-19.40%	79,235,80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15,410.92	6,908,153.09	1,291.33%	47,078,679.40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总资产	1,497,677,146.17	1,298,198,712.88	15.37%	851,715,82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52,163,737.91	928,960,264.36	2.50%	300,005,252.32
股本	241,877,186.00	241,877,186.00	0.00%	180,877,186.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22.22%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91%	5.01%	-1.10%	34.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8%	4.81%	-1.23%	31.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03	1,233.33%	0.26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94	3.84	2.60%	1.66

(三)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1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8	0.14	0.14

## 1、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报告期

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期间	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每股 收益
	$P_0$	$S_0$	$S_1$	$S_i$	$M_i$	$M_0$	
2009 年度	36,784,531.42	÷ (241,877,186	+ 0	+ 0	× 0	÷ 12)	= 0.15
2008 年度	43,581,056.07	÷ (180,877,186	+ 0)	+ 61,000,000	× 11	÷ 12)	= 0.18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_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项目名称	代码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P_0$	36,784,531.42	43,581,05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97,610.41	41,810,782.46
报告期净利润	NP	36,784,531.42	43,581,056.07
期初净资产	$E_0$	928,960,264.36	300,005,252.32
报告期发行新股新增净资产	$E_i$	—	610,979,288.69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i$	—	11
报告期分配红利	$E_j$	12,093,859.30	24,187,718.6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6	6
报告期提取职工奖励福利基金	$E_k$	1,487,198.57	1,417,614.12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k$	0	0
报告期月份数	$M_0$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91	5.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8	4.81

###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878,086	74.78%				-14,232,837	-14,232,837	166,645,249	68.90%
1、国家持股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80,878,086	74.78%				-16,893,755	-16,893,755	163,984,331	67.8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6,839,562	56.57%						136,839,562	56.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038,524	18.21%				-16,893,755	-16,893,755	27,144,769	11.2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2,660,918	2,660,918	2,660,918	1.1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999,100	25.22%				14,232,837	14,232,837	75,231,937	31.10%
1、人民币普通股	60,999,100	25.22%				14,232,837	14,232,837	75,231,937	31.1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1,877,186	100.00%						241,877,186	100.00%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郭北琼	7,480,667	1,870,167	0	5,610,500	上市前承诺、 高管限售	2011年2月1日
张建平	800,000	200,000	0	600,000	上市前承诺、 高管限售	2011年2月1日
路长全	800,000	200,000	0	600,000	上市前承诺、 高管限售	2011年2月1日
赵忠秀	800,000	200,000	0	600,000	上市前承诺、 高管限售	2011年2月1日
黄来凤	439,283	109,821	0	329,462	上市前承诺、 高管限售	2011年2月1日
曹忠惠	400,000	203,137	0	196,863	上市前承诺	2011年2月1日
倪纪芳	11,149,398	5,662,134	0	5,487,264	上市前承诺	2011年2月1日
施纪洪	11,394,640	5,786,678	0	5,607,962	上市前承诺	2011年2月1日
江苏伟伦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36,839,562	0	0	136,839,562	上市前承诺	2011年2月1日
龚锦娣	4,400,866	0	0	4,400,866	上市前承诺	2011年2月1日
朱燕梅	6,372,770	0	0	6,372,770	上市前承诺	2011年2月1日
合计	180,877,186	14,231,937	0	166,645,249	—	—

##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股票发行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100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价格每股10.49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3,98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891.0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1,097.93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28日出具的苏天会验[2008]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二) 股票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8]17号批准,公司首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4880万股普通股(A股)自2008年2月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其余股票的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深交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执行,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伦投资)和实际控制人朱德洪及配偶龚锦娣、子女朱恩伟、朱燕梅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朱德洪、朱恩伟还承诺: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所持伟伦投资的出资,在锁定三十六个月后每年向任何其他方转让的出资不超过所持伟伦投资总出资的25%,并且在锁定三十六个月后伟伦投资每年向其他方转让本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其离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伟伦投资的出资且伟伦投资亦不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公司其它股东倪纪芳、施纪洪、郭北琼、张建平、黄来凤、路长全、赵忠秀、曹忠惠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由于公司于2007年5月24日进行了增资扩股,股东倪纪芳、施纪洪、郭北琼、张建平、黄来凤、路长全、赵忠秀、曹忠惠又追加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新增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次发行中向询价对象配售的1,220万股股份自本次社会公众股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3个月。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14,66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57%	136,839,562	136,839,562	0
施纪洪	境内自然人	4.29%	10,367,240	5,607,962	0
倪纪芳	境内自然人	4.28%	10,352,098	5,487,264	0
郭北琼	境内自然人	2.90%	7,012,966	5,610,500	0
朱燕梅	境内自然人	2.63%	6,372,770	6,372,770	0
龚锦娣	境内自然人	1.82%	4,400,866	4,400,866	0
凌荣伟	境内自然人	0.50%	1,205,500	0	0
赵建平	境内自然人	0.50%	1,200,000	0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国有法人	0.50%	1,199,960	0	0
东方证券-农行-东方红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1,000,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倪纪芳	4,864,834		人民币普通股		
施纪洪	4,759,278		人民币普通股		
郭北琼	3,331,297		人民币普通股		
凌荣伟	1,205,5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建平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1,199,960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证券-农行-东方红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戴金富	915,873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联合梦想四号	9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	788,18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前十名股东中，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朱燕梅、龚锦娣存在关联关系。龚锦娣为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德洪之妻，朱燕梅为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德洪之女。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p>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 (二)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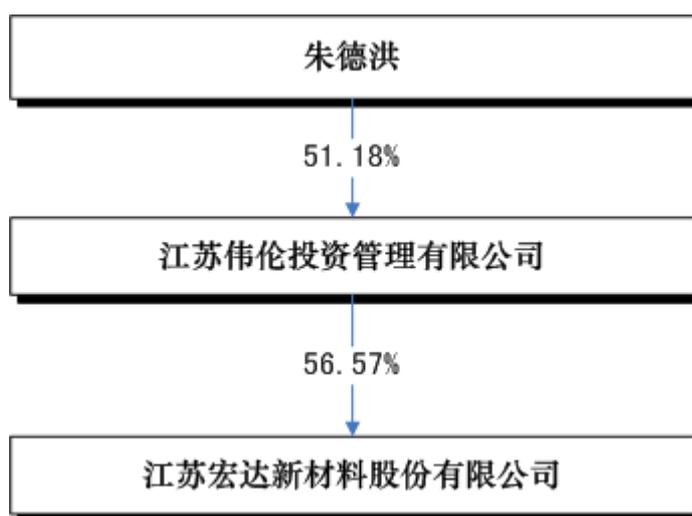
### 1、控股股东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注册资本 8,696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德洪先生；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高分子材料和机械设备贸易。伟伦投资持有本公司 136,839,562 股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56.57%，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伟伦投资的股东朱德洪先生和朱恩伟先生为父子关系，分别持有伟伦投资 51.18%和 48.82%的权益。

### 2、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朱德洪先生，朱德洪先生持有伟伦投资 51.18%的权益，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国籍，不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 321124195402280012。朱德洪先生是本公司创始人、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理事，从事高温硅橡胶系列产品的研究、生产十余年，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是本公司高温硅橡胶相关专利及专有技术的主要研发者。

###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朱德洪	董事长	男	56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30.00	否
朱恩伟	董事	男	31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20.00	否
郭北琼	董事	男	42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7,480,667	7,012,966	二级市场交易	18.00	否
路长全	董事	男	44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800,000	800,000		0.00	否
赵忠秀	董事	男	44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800,000	800,000		0.00	否
张建平	董事	男	44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800,000	610,000	二级市场交易	0.00	否
章健	独立董事	男	41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4.80	否
刘焱	独立董事	男	42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4.80	否
单国荣	独立董事	男	42	2008年10月30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4.80	否
黄来凤	监事	女	43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439,283	439,283		12	否
吴俊龙	监事	男	36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900	900		5.00	否
熊星春	监事	男	31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4.00	否
王云	董事会秘书	女	31	2007年02月16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15.00	否
祝纪才	副总经理	男	44	2008年04月20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12.00	否
吴凤林	财务总监	男	38	2009年02月23日	2010年02月15日	0	0		18.00	否
合计	-	-	-	-	-	10,320,850	9,663,149	-	148.40	-

注：1、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岗位职责，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和业绩考核规定获取薪酬；其中路长全董事、赵忠秀董事、张建平董事、黄来凤监事未在公司领取的报酬。

2、独立董事津贴为 48000 元/年(含税)，每月以现金形式发放，其履行职务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 1、董事

朱德洪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男，56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扬中市新坝四氟制品厂厂长、扬中市塑性材料厂厂长、扬中县有机氟集团公司总经理、镇江宏达董事长兼总经理。朱德洪先生是本公司创始人，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理事，从事有机硅生产、研究十几年，具有丰富的有机硅实践经验，是本公司有机硅专有技术的主要研发者。朱德洪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郭北琼先生：男，42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经济师职称。曾任徐州工程机械集团公司职员、徐州肯沃驰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镇江宏达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总监。郭北琼先生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朱恩伟先生：男，31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曾任镇江宏达进出口部经理、上海东恩总经理。朱恩伟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朱恩伟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朱德洪先生为父子关系。

路长全先生：男，44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冶金矿业总公司技术员、高级工程师、中国远大集团营销策划部副总经理、伊利集团营销副总经理，现任赞伯营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路长全先生现任公司董事。

张建平先生：男，44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曾

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财务管理教研室副主任、会计与财务管理学系主任，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副院长，目前还兼任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建平先生现任公司董事。

赵忠秀先生：男，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赵忠秀先生曾任中国国际贸易学会理事、副秘书长、中国科技金融促进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理事，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院长。赵忠秀先生现任公司董事。

章健先生：男，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安徽海螺型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江苏恒顺集团副总会计师。章健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焱先生：男，4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师职称。先后任职于江苏会计师事务所(现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中信证券南京管理总部、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刘焱先生目前还兼任南京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及南京赛尔金生物医学有限公司监事、镇江恒顺饲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焱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单国荣先生：男，4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教授。1990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化工系高分子化工专业，1993年获清华大学化工系高分子材料专业硕士学位，1997年获浙江大学化工系化学工程专业博士学位并留校工作至今。单国荣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无其它兼职。

## 2、监事

黄来凤女士：女，4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扬中市塑性材料厂职员、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黄来凤女士现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俊龙先生：男，3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本公司

生产部经理兼任设备工程部经理。吴俊龙先生现为本公司监事。

熊星春先生：男，3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熊星春先生先后在昆山禧玛诺自行车零件有限公司、昆山隆扬电子有限公司工作，2003年6月起在本公司工作。熊星春先生现为公司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朱德洪先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朱恩伟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郭北琼先生：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王云女士：女，3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于2002年至2007年就职于本公司财务部，于2007年2月16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于2008年10月12日被聘为副总经理。

祝纪才先生：男，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于1989年--至今历任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胶车间、助剂车间车间主任、研发部副经理、生产部副经理。于2008年4月20日被聘为副总经理。

吴凤林先生：男，3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会计师，毕业于湖南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泰州春兰压缩机厂财务科副科长、江苏春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江苏春兰动力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8年进入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2009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被聘请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目前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	任职情况	任职期间
朱德洪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4月至今
朱恩伟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4月至今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

况

姓名	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张建平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路长全	北京赞伯营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赵忠秀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教授
章 健	江苏恒顺集团	副总会计师
单国荣	浙江大学	教授
刘 焱	南京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赛尔金生物医学有限公司 镇江恒顺饲料有限公司	监事 监事 法定代表人

#### (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原财务总监郭北琼先生因公司工作需要及其本人意愿于 2009 年 2 月 16 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郭北琼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及聘任其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吴凤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请郭北琼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吴凤林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指公司本部员工及外派子公司人员)人数为 662 人。

员工按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和年龄结构分布如下：

##### 1、专业结构

类别	人数(人)	占比(%)
生产人员	377	56.95
销售人员	68	10.27
技术人员	141	21.30
管理人员	37	5.59
项目人员	39	5.89
合计	662	100.00

## 2、教育程度

类别	人数(人)	占比(%)
本科以上	156	23.6
大专	140	21.1
大专以下	366	55.3
合计	662	100.00

## 3、年龄结构

类别	人数(人)	占比(%)
30 岁以下	329	49.7
31~40 岁	160	24.2
41~50 岁	138	20.8
50 岁以上	35	5.3
合计	662	100.00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在 2008 年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基础上，2009 年公司认真落实中国证监会和有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持续开展了公司治理活动，巩固并提升了治理活动取得的成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规不存在差异。

####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依法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包括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能够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切实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以及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控股股东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无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会计等活动，不存在转移、占用公司利益等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已建立了防范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

资金、资产的长效机制，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占用即冻结”机制的相关条款。

### (三)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章程》规定了董事选聘程序，保证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明确了董事的职权和义务，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与义务；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的规定开展工作，规范董事会会议通知、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董事积极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提高自身规范运作的意识，以诚信、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

### (四)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会议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知识，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国家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 (六)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与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获取公司信息，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七) 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置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日常运行、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进行进行有效控制。

#### (八) 投资者关系

公司一直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公司网站设立了“投资者关系”栏目，建立了“投资者互动平台”，指定证券部为专门的投资者管理机构，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

###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和其他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董事职责。在职权范围内以公司利益为出发点行使权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积极推动公司专项治理活动和内部各项制度的制订和完善，加强董事会建设，依法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保证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会议能够正常、依法召开，并积极督促

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促进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报告期内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认真审议，并依据各自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事项均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为公司的企业管理出谋划策，对公司的稳定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除公司独立董事刘焱先生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中对《关于在涟水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投弃权票以外，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所审议的其余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均未提出异议。

各位董事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尽职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朱德洪	董事长	5	5	0	0	0	否
朱恩伟	董事、副总经理	5	5	0	0	0	否
郭北琼	董事、副总经理	5	5	0	0	0	否
路长全	董事	5	3	2	0	0	否
赵忠秀	董事	5	3	2	0	0	否
张建平	董事	5	3	2	0	0	否
章 健	独立董事	5	3	2	0	0	否
刘 焱	独立董事	5	3	2	0	0	否
单国荣	独立董事	5	3	2	0	0	否

###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不存在相互依赖的情况，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 业务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对控股股东的依赖或与股东单位共同使用同一销售渠道的情况。

## (二) 人员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除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朱德洪先生在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以及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朱恩伟先生在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职务和领取薪酬。

## (三) 资产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商标、专利和专有技术等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 机构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生产经营管理部门独立运作，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 (五) 财务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进行财务决算，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正不断完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

如《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体系，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同负责考核，加大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考核，强化责任目标约束，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提高企业的营运能力和经济效益，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严格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以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2009 年度，公司在加快内部控制建设方面，新补充实施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加强了年报编制和信息披露过程的控制。实践证明，公司内部控制具有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 （一）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发展需求，符合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在营运的各环节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在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风险防范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规、合法，保证资产安全完整和财务报告以及相关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有效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稳步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发展。并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相关部门要求和国家政策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发展的实际需求，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不断深化，提高公

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保障。

## (二)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对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并在运营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在公司运营的各环节各流程中发挥了较好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目前存在的问题，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 (三)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发表的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贯彻落实执行，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的。

## (四) 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核查意见

作为宏达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人，国信证券认为：宏达新材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2009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宏达新材对 200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真实、客观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国信证券对宏达新材《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 （五）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结论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宏达新材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规定的标准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 六、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 2009 年内部控制相关情况披露表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b>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b>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b>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b>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如出具非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鉴证结论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b>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b>		
<p>1、审计委员会 2009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p> <p>2009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至四季度均召开会议审议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内部审计报告,并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具体情况。二季度和四季度审议了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一步降低公司经营风险,提高经济效益,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内部审计部门 2009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p> <p>(1)按公司现有规模要求组建审计团队,并对下属制定岗位目标责任及考核方案,上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批准;</p> <p>(2)对本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并提出合理化的改进建议,每年至少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3)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对本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及所反映的财务收支及有关的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并提出合理化的改进建议。年度工作计划包括但不限于重要的对外投资、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事务以及生产经营的各个业务环节中销货及收款、采购及付款、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内部控制等事项；

(4)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书面报告一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内部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

(5)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两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两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6)对审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督促相关责任部门制定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并进行内部控制的后续审查，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并将其纳入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在审查过程中如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及时书面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7)配合审计委员会协调与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审计单位之间的关系，并参与公司重大项目的工程审计；

(8)公司安排其它事项。

### 3、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 2009 年度的主要工作成效

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降低公司经营风险，提高经济效益，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内部审计部门在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监督作用，公司制订了《内部审计制度》，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聘请李红云为公司审计负责人，独立于财务部门直接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配备了相应的审计人员，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已根据《中小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逐步展开工作，履职情况良好。

###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 七、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公司按照江苏证监局“巩固专项活动成效”的要求，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2008]27号文件以及江苏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通知和苏证监公司字[2009]318号《关于组织开展2009年上市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的通知》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专项治理工作进行了自查。公司针对自查和监管部门现场检查中的发现的不足之处进行了认真完善。通过“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有效增强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的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体系，提升了公司整体素质，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目前，公司运作规范，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

## 第六节 股东大会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关于 200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 2008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关于继续聘用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关于 2008 年财务决算及 2009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 8、《关于变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9、《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7 日公司指定披露信息报纸《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二)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5 日召开了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9 月 8 日公司指定披露信息报纸《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 第七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一、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09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经济增长明显放缓，中国经济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冲击，对有机硅行业的影响也是极其深远的，主要体现在市场需求不旺盛，产品价格降幅较大；在国家一系列调控计划的果断出台后，09 年下半年市场开始复苏，需求状况有所好转，但产品价格回温的速度偏缓。公司承受了巨大经营压力，面对严峻市场形势，以“市场为导向、创新为基础、管理出效益”为主线，从“有机硅单体和硅橡胶生产项目”和“硅橡胶的市场开发、巩固”两方面着手，狠抓内部管理、降本增效，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团队建设，不断开发、巩固产品市场，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在有机硅单体改造方面公司以 3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项目为基础结合 4.5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募集资金改造项目在技术、能耗、产能、成本方面做了重大改进，并且在相关重要环节获得了重大技术突破，为 2010 年有机硅单体的顺利生产经营夯实了基础；在高温硅橡胶的市场开发方面，公司实行“巩固老客户、稳定大客户、发展新客户”的驻点销售模式，以利润高、月用量大的客户为目标客户，狠抓技术服务、销售团队建设，为公司业务扩张供了较好的内、外部环境。

报告期，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征收，在硅国内有机硅行业利润呈现大幅下降的情况下，我公司上下游发展一体化战略实施已初显成效，公司 2009 年度业务虽然有所下降，但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2,518.63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2.8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8.45 万元，较去年下降了 15.60%。

#### 主营业务及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限分支机构生产)；一般

许可项目：有机硅单体及副产品的生产加工；生产销售硅油、硅橡胶及其制品、高分子材料和石油化工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 2、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行业	62,390.38	50,691.08	18.75%	-2.61%	-2.53%	-0.0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生胶	8,293.28	7,545.02	9.02%	-7.58%	6.27%	-11.86%
混炼胶	52,185.85	41,847.31	19.81%	0.50%	-0.58%	0.87%
羟油、助剂	218.56	160.38	26.62%	3,997.06%	3,652.70%	6.73%
二甲基二氯硅烷水解物	0.00	0.00	0.00%			-43.08%
三甲基一氯硅烷	1,093.52	921.09	15.77%	37.51%	28.07%	6.21%
一甲基二氯氢硅烷	294.13	182.43	37.98%	-19.06%	-41.57%	23.89%
一甲基三氯硅烷	58.16	20.86	64.13%	-83.82%	-98.13%	274.23%
有机硅单体其他副产物	246.88	13.98	94.34%	-50.44%	-17.19%	-2.27%

##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2009 年营业收入	2008 年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广东地区	28,484.71	29,300.28	-2.78%
浙江地区	7,114.82	7,331.75	-2.96%
江苏地区	6,625.32	8,027.12	-17.46%
福建地区	3,354.36	3,211.63	4.44%
华北地区	2,472.34	2,529.69	-2.27%
上海地区	3,520.80	2,973.90	18.39%
其它地区	10,818.04	10,685.98	1.24%
合计	62,390.38	64,060.35	-2.61%

因广东地区及其它地区的销售包含部分直接及间接出口金额，为了全面反映内、外销情况具体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2009 年主营业务收入	金额所占比例	2008 年主营业务收入	比上年增减(%)
内销	52,965.50	84.89%	51,074.19	3.70%
出口	9,424.88	15.11%	12,986.16	-27.42%
合计	62,390.38	100.00%	64,060.35	-2.61%

#### 4、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22.22%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5.01%	-1.10%	34.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4.81%	-1.23%	31.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03	1,233.33%	0.26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94	3.84	2.60%	1.66

#### 5、主要产品价格平均变动分析(单位：元/吨)

年份	2009 年	2008 年	变化	2007 年
生胶	18,256.31	25,475.40	-28.34%	26,422.92
硅橡胶	17,255.18	21,551.71	-19.94%	22,551.33
合计	17,385.92	22,052.20	-21.16%	22,715.94

#### 6、近三年订单的签署和执行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生胶及混炼胶的销售，主要的客户为按键、电线电缆、绝缘子及杂件厂家，公司的销售模式为以销定产，因价格波动频繁，一般不与客户签订长期合同或框架协议，客户按照需要每月下订单，明确产品的规格、价格、付款条件、质量保证等，产品交货期较短，平均为一周左右。报告期内，公司订单

的执行情况较好。

### 7、主营业务销售毛利率的变动情况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
毛利率	18.75%	18.81%	22.90%	-0.06%

### 8、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供应商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同比增减(%)	2007 年度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15,970.64	31,085.38	-48.62%	24,713.0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37.15%	56.94%	-34.76%	50.01%
前五名供应商应付帐款的余额	462.68	549.33	-15.77%	9.38
前五名供应商应付帐款的余额占应付帐款总余额的比例	6.63%	15.41%	-8.78%	0.70%
客户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同比增减(%)	2007 年度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9,681.48	8,387.52	15.43%	6,935.4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金额的比例	15.49%	13.04%	2.45%	11.31%
前五名客户应收帐款的余额	1,264.41	1,516.53	-16.62%	1,206.90
前五名客户应收帐款的余额占应收帐款总余额的比例	13.57%	17.31%	-3.74%	11.13%

公司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前五名客户当中没有单个客户销售收入超过公司销售总额 30% 的情形。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当中，没有单个供应商采购超过公司采购总额 30% 的情形。较 07、08 年采购金额的比例有所下降的原因是公司 3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项目的投产满足了公司对硅氧烷的部分需求。

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它关联方没有在上述供应商及客户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等。

## 9、非经常性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1,714.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21,60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713.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82.74	
所得税影响额	-544,801.75	
合计	3,086,921.01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元)
扬中市科技局拨付的科技奖金	560,000.00
扬中市新坝镇财政所拨付的新产品成果奖	10,000.00
扬中市科技局拨付的专利资金	10,000.00
镇江市人事局拨付的引智项目经费	26,000.00
江苏省财政厅拨付的外经外贸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300,000.00
镇江市大港新区财政局拨付的大项目推进奖励	28,800.00
镇江市大港新区开发总公司拨付的环境治理费	400,000.00
镇江市财政局环保专项资金	200,000.00
镇江新区财政局拨付的3万吨/年有机硅材料项目建设配套补助	1,086,805.20
合计	2,621,605.20

## 10、期间费用及所得税费用分析

单位: (人民币)万元

费用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 减幅度(%)	占 2009 年营业 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990.79	1,682.40	1,198.53	18.33%	3.18%
管理费用	4,285.29	4,138.39	2,536.90	3.54%	6.85%
财务费用	1,074.64	979.56	1,048.72	9.71%	1.72%
所得税费用	492.55	683.44	449.77	-27.9%	0.79%
合计	7,843.27	7,483.78	5,233.92	4.80%	12.54%

(1) 2009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08 年度增加了 308.39 万元, 增幅为 18.33%, 增

长的原因是产品销售量增加，相应运输费、包装费、差旅费增长较多。

(2) 2009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08 年度增加了 146.90 万元，增幅为 3.54%。

(3) 财务费用上升主要是公司银行借款增加，使得公司财务费用上升。

(4) 所得税费用下降主要是由于金融危机影响，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利润减少，故所得税下降。

## 11、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分析

### (1) 公司主要厂房、生产设备地点

公司总部的注册地为扬中市明珠广场，公司生产有机硅单体的长江分公司注册地为镇江新区大港港口路 8 号，公司及下属分公司合法拥有土地、生产厂房及生产设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东莞市黄江镇龙和工业区，生产厂房为公司自建，生产设备均为该子公司所有。

全资子公司东莞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在黄江镇鸡啼岗村拥军二路 95 号的生产厂房为租赁，生产设备均为该子公司所有。

### (2) 重要资产情况及资产变动表

#### ①重要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存放状态	性质	使用情况	盈利能力情况	减值情况	相关担保、 诉、仲裁等情况
厂房	正常无风险	生产、技术及 办公使用	资产使用效率正常、未出现闲置状况	未发生变动	无	无
重要设备	正常无风险	生产、技术研发使用	正常使用、未出现产能低于 70% 状况	未出现替代或升级换代设备，盈利能力未发生变动	无	无
其他重要资产	正常无风险	生产、技术研发使用	正常使用、未出现产能低于 70% 状况	未出现替代或升级换代资产，盈利能力未发生变动	无	无

## ② 资产变动表

资产项目	2009 年末占总资产的比例	2008 年末占总资产的比例	同比增减	同比增减达 20%的说明
货币资金	13.36%	13.30%	0.06%	无
应收账款	6.22%	6.32%	-0.10%	无
存货	10.00%	15.71%	-5.71%	无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无
固定资产	26.06%	24.57%	1.49%	无
在建工程	34.12%	33.15%	0.97%	无

## (3) 主要存货变动分析

## ①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296,542.27	0.00	53,296,542.27	100,232,887.94	0.00	100,232,887.94
在产品	14,088,967.19	0.00	14,088,967.19	17,722,290.17	0.00	17,722,290.17
库存商品	82,283,810.63	0.00	82,283,810.63	85,656,448.02	0.00	85,656,448.02
周转材料	172,536.73	0.00	172,536.73	284,131.06	0.00	284,131.0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149,841,856.82	0.00	149,841,856.82	203,895,757.19	0.00	203,895,757.19

## ②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0.00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0.00
库存商品	0.00	0.00			0.00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 ③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0.00%
库存商品			0.00%
在产品			0.00%
周转材料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占公司总资产的 10.00%,比去年同期下降了 5.71%,库存日趋合理.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照日常活动中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期末存货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存货成本的情况,期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期末存货无抵押等存在权利受到限制的存货。

(4) 报告期末,不存在较大金额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或套期保值等业务。

#### (5) 公司持有境外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b>金融资产:</b>					
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 贷款和应收款项	23,222,435.53			0.00	27,384,928.39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23,222,435.53			0.00	27,384,928.39
金融负债	5,073,847.41			0.00	14,171,394.02

公司所持有的境外金融资产为直接及间接出口所形成的应收货款,其中直接出口采用 0~60 天信用证结算,间接出口部分已收取远期支票。公司客户资信较好,不存在应收款到期不能回收的潜在风险。

(6) 报告期,不存在对创业企业投资的实施情况。

## (7) 主要债权债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同比增减%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	9,315.84	8,206.07	13.52%	10,209.86
预付账款	7,528.08	3,563.84	111.23%	1,340.28
短期借款	31,200.00	19,357.41	61.18%	16,280.00
长期借款	-	-	-	20,680.00
应付账款	6,983.02	5,623.99	24.16%	9,489.63

预付账款上升主要原因是工程预付设备款项等增加；应收账款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大市场对信用状况较好的重点客户延长回款期；短期借款增加主要因公司归还了原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导致短期借款增加；应付账款增加原因为公司对材料采购重新定点确认，部分供应商确认同意延长付款期。

## (8)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对比	2007 年
流动比率	1.08	1.56	-0.48	0.99
速动比率	0.78	0.93	-0.15	0.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35.01%	27.83%	7.18%	64.97%
利息保障倍数	7.76	8.01	-0.25	13.46

2009 年由公司流动负债较去年同增长较多，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下降及资产负债率上升，公司偿债能力尚在合理范围内。

## (9) 资产运营能力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对比情况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6.66	6.53	0.13	6.64
存货周转率(次)	2.87	3.15	-0.28	4.30
流动资金周转率(次)	1.20	1.59	-0.39	2.29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5	0.60	-0.15	0.68

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说明公司运营势态良好；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是期初存货基数高，另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由于产品销售价格降幅较大，对流动资金周转率与总资产周转率影响较大。

## (二) 公司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1.54	690.82	129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66,286.82	78,697.39	-1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56,675.28	78,006.57	-27.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4.64	-35,066.58	-68.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9,310.58	897.51	93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20,295.22	35,964.09	-4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7.11	38,473.78	-75.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66,500.00	117,266.85	-43.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57,042.89	78,793.07	-27.6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84.01	4098.02	97.27%
现金流入总计	142,097.40	196,861.75	-27.82%
现金流出总计	134,013.39	192,763.73	-3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上升 8,920.72 万元，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期末存货较期初大幅度减少，2008 年末公司增加了部分原材料储备，2009 年度期末原材料储备减少；二是由于 2009 年起设备进项税可以抵扣，增值税支付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下降主要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接近尾声，投入明显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减少，主要为公司 2008 年公开发行 6100 万普通股 (A) 股所致增加了 61729.44 万元影响较大，虽本期借款比去年同期上升，但总体还是比去年同期下降很多。

## (三) 董监高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09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2008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薪酬总额同比增减(%)	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减(%)	薪酬同比变动与净利润同比变动的比较说明
朱德洪	董事长、总经理	30	20	50%	-15.6%	依据公司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朱恩伟	董事、副总经理	20	15	0		依据公司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郭北琼	副董事长、董事、副总经理	18	18	0		依据公司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路长全	董事	不领薪酬	不领薪酬	-		-
赵忠秀	董事	不领薪酬	不领薪酬	-		-
张建平	董事	不领薪酬	不领薪酬	-		-
章健	独立董事	4.8	3	60%		独立董事津贴
刘焱	独立董事	4.8	3	60%		独立董事津贴
单国荣	独立董事	4.8	3	60%		独立董事津贴
黄来凤	监事	12	12	0		依据公司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吴俊龙	监事	5	5	0		依据公司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熊星春	监事	4	3	33.3%		依据公司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王云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5	11	36.36%		依据公司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祝纪才	副总经理	12	8.31	44.4%		08 年 4 月聘其为副总经理，依据公司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吴凤林	财务负责人	18	3.2		09 年 2 月聘其为财务负责人	
合计	-	148.4	104.51	-	-	-

## (四) 会计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会计核算方法没有发生变更。

## (五)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1、公司主要研发任务由母公司承担，报告期内，母公司在研究开发方面的投入为 1,370.33 万元，占母公司营业收入的 3.01%。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以母公司口径)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同比增减%	2007 年度
研发费用投入金额	1,370.33	1,684.00	-18.63%	1,365.00
营业收入	45,472.50	55,362.56	-17.86%	44,040.18
占比重%	3.01%	3.04%	-0.03%	3.10%

## 2、公司自主创新情况

2009 年，公司通过技术人员的不断努力和 innovation，以及对数项国际先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工作，成功开发出有机硅技术领域中多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新工艺和先进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1) “低硬度抗撕裂硅橡胶混炼胶”、“耐高温(300℃)硅橡胶混炼胶”两项新产品通过镇江市科技局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

(2) “导电用高性能硅橡胶的开发与产业化”获镇江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3) 获 2009 年第三批“江苏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称号。

(4) 发明专利“有机硅高温胶原料甲基混合环体脱除微量水的方法及装置”获“江苏省优秀发明专利奖”。

(5) 省国际科技合作项目“二甲基二氯硅烷饱和酸水解工艺技术”顺利通过验收。

(6) 公司在有机硅单体合成技术创新成果方面成绩卓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申请并获受理的专利共五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理号	专利名称
1	200910029941.7	一种流化床反应器及用此反应器合成甲基氯硅烷的方法
2	200910031065.1	一种流化床中的原料气体进气方式
3	200920043640.5	一种流化床反应器
4	200910027286.1	一种流化床反应器
5	200910183061.5	一种甲基苯基二氯硅烷的制备方法及其反应器

## (六) 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及是否列入合并报表	2009 年净利润 (万元)	2008 年净利润 (万元)	同比变动比例 (%)	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75% 纳入合并范围	1,487.20	1,334.71	11.42%	31.33%
东莞新方宏达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纳入合并范围	30.20	0.00		0.82%

1、报告期内,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新东方”)是一家由公司控股的子公司。东莞新东方成立于2004年3月4日,是经东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东外经贸资[2004]407号《关于设立合资企业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合同和章程的批复》批准,由本公司与(香港)万亮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港合资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合粤莞总字第009151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本公司以人民币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75%,(香港)万亮有限公司以等值外币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5%。住所为东莞市黄江镇龙和工业区。东莞新东方主要从事高温硅橡胶及硅油的生产与销售,具有年产高温硅橡胶1万吨的生产能力,是本公司辐射广东市场的重要销售平台和生产基地。2009年末东莞新东方公司总资产为19,131.49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9163.08万元人民币,2009年销售收入27,117.86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1,487.20万元人民币。

东莞新东方2009年净利润1,487.2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52.49万元,上升11.42%。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主要是虽然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但由于销售量上升,同时公司加强成本管理,利润上升。

2、经公司2008年10月1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09年9月份正式运行。2009年该全资子公司总资产为5,562.5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530.20万元人民币,2009年销售收入2,621.07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30.20万元人民币。

##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 宏观经济环境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受全球金融危机持续影响，上半年硅橡胶产品价格下降，市场需求萎缩，特别是国外市场大幅萎缩，公司出口下滑，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较大压力。

随着政府刺激经济的举措相继出台，国内高温硅橡胶的需求逐步上升，09 年下半年市场正逐步复苏。预计 2010 年全球的经济仍然缓慢复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和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来提高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可持续稳定的发展。

### (二)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及未来发展机遇

#### 1、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

由于前几年有机硅单体的高速增长及高额利润，国内国外有机硅单体厂家及其它非有机硅企业纷纷扩张，产能迅速扩大，并逐步向下游延伸。2009 年有机硅市场也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完成了需求大于供给的市场周期。未来国内有机硅行业竞争将日趋激烈。

有机硅行业是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由于国外企业长期对有机硅单体的技术封锁，国内有机硅企业在能耗、成本、纯度、转换率、环保等方面与国外还有质的差别，中国有机硅单体的发展核心主要是技术问题，技术决定成本，成本决定未来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能力。所以，上游有机硅单体的技术升级及下游产品市场的开发将成为有机硅企业未来竞争的核心内容。

#### 2、未来的发展机遇

由于高温硅橡胶具有高透明、高拉力、高抗撕的特点，是天然橡胶和塑胶无法比拟的，所以高温硅橡胶已在很多领域渐渐取代天然橡胶，如电子上的导电片、按键及各种密封圈、垫等。由于高温硅橡胶具有耐老化、工作温度范围大，现正以席卷的趋势取代塑胶用于电线、电缆行业。由于目前高温硅橡胶具有无毒无害、环保，可广泛用于日常用品、医疗器械等。美国、欧洲和亚洲是有机硅材料最主要的消费市场，经济越发达，对有机硅材料的需求越大。随着中国经济发展，无疑国内将是未来硅橡胶需求最大的市场，公司作为高温硅橡胶行业的龙头企业，将充分利用企业快速反应的优点及资本市场的平台，因地制宜的调整市场策略，

扩大市场份额。另外，硅橡胶的下游企业在其产品不断创新过程中，硅橡胶以其环保、无毒、耐高低温等优势特性逐步替换其它化工原料，这将为硅橡胶的市场需求提供更大空间。

### (三) 2010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

2010 年，公司的前期募投项目将全部投产，4.5 万吨/年单体项目要到 2010 年 4 月份才正式投入运行，一季度仍属建设期，考虑到公司高温硅橡胶的售价同比跌幅较大，在较充分评估下游需求的基础上，确定公司 2010 年主要经营目标为：公司硅橡胶的销售 4.6 万吨，比去年上升 35%，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8.86 亿元，较去年上升 40%，实现利润总额 8,000 万元，比 2009 年上升 199.35%，（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0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为此，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 1、按既定计划于 2010 年一季度末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2、做好募投项目全面投产的组织实施工作；
- 3、做好有机硅单体副产物综合利用和新产品的开发项目的实施工作；
- 4、进一步加强国内外市场的开发力度，以自身的成本、质量优势不断扩大市场份额；
- 5、加大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产品质量；加强售后服务，提高公司信誉度；加强成本控制，增强市场竞争力；
- 6、以人为本，引进公司所需的各类人才，加大内部培训工作，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稳定可靠的技术专业、管理高效的人力资源。

### (四) 实现未来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 2010 年公司的经营计划，公司将落实好建设资金和流动资金需求计划，建设资金需求将主要通过募投资金、银行融资解决，流动资金需求将通过自筹及银行融资方式解决，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特点使得公司流动资金需求较大，公司将进一步的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通过调整销售方式和销售

结算来加快资金回笼，缩短应收账款账期时间，通过完善内部计划管理，加快存货周转速度，减少资金占用，同时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保证公司运行的流动资金的需要。

(五) 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 1、宏观经济复苏缓慢的风险

受全球经济危机影响，虽然各国政府都采取了积极的财政政策和较为宽松的货币政策，中国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扩内需、保增长”拉动经济的政策，但国际国内经济发展的不确定因素仍然很多，市场能否在短期内快速复苏并保持稳定，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较大影响。市场挑战与机遇始终并存着，目前国内许多原先使用国外高温硅橡胶的生产厂家为了降低生产成本正把目光转向国内高温硅橡胶企业，这个市场空间很大，公司应以此为目标客户大力拓展市场，利用公司产品的高质量、高性价比抢占市场。

#### 2、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的价格没有明显上涨的趋势，产品销售价格仍然在低位徘徊，这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压力与挑战。公司将在 2010 年不断加大研发力度，开发新产品，调整产品结构，以科技含金量高的产品逐步取代部分老产品，进一步加强生产经营成本及费用的控制，进一步释放募投项目的产能，力争原材料自行消化，解决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风险，从而抵御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 3、技术及人才风险

单体的技术及工艺决定着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公司将专门配备部门班子和专人对有机硅单体的技术申请知识产权保护。但也存在着生产工艺技术及配方不适合申请专利的情况，有向外泄露产品技术的可能。为此，公司重新修订保密协议，并与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在人才方面，公司 2010 年重点工作就是引进技术人才，加强培训现有人员，重新调整公司技术人员结构，公司在精神与物质双重投入，为技术人员从事技术研发工作营造良好的氛围，在适当的时候推出股权激励措施，留住和吸收企业发展所需的人才。

### 三、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 (一)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100 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价格每股 10.49 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3,989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891.07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1,097.93 万元，于 2008 年 1 月 28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上募集资金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8 日出具的苏天会验[2008]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扬中市支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开设了专项账户。报告期内，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扬中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了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和监督等三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保荐代表人及银行均按照协议约定的条款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监督。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097.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87.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634.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万吨/年硅橡胶改扩建项目	是	26,262.10	26,262.10	26,262.10	4,122.94	16,308.66	-9,953.44	62.10%	2010年03月31日	0.00	否	否
4.5万吨/年有机硅材料改扩建项目	否	40,008.80	40,008.80	40,008.80	12,242.66	34,645.35	-5,363.45	86.59%	2010年03月31日	0.00	否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6,020.00	6,020.00	5,020.00	1,222.38	2,680.06	-2,339.94	53.39%	2011年01月31日	0.00	否	否
合计	-	72,290.90	72,290.90	71,290.90	17,587.98	53,634.07	-17,656.83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3万吨/年硅橡胶改扩建项目公司承诺投资26,262.1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3,687.3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574.80万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累计已投入16,308.66万元，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9,953.44万元，差异原因：一是由于该项目建设投资部分应付款项未到结算期及部分建设投资存在质保金暂未支付；二是截止2009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投入的资金均为建设投资，暂未包含铺底流动资金；三是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采用部分国产设备替代进口采购，节约了部分资金，同时由于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采购期限延长，截止2009年12月31日，该项目未全部竣工，预计在2010年一季度末全部竣工投产；四是包含在该项目内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3,000吨/年硅橡胶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内，该项目投资总额为3,000万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已使用募集资金561.25万元。由于替代进口的国产设备为定制采购，采购期限延长，截至2009年12月31日，该项目未全部竣工，预计在2010年一季度末全部竣工投产。</p> <p>(2) 4.5万吨/年有机硅材料改扩建项目公司承诺投资40,008.8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7,860.5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148.30万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累计已投入34,645.35万元，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为-5,363.45万元，差异原因一是由于该项目建设投资部分应付款项未到结算期及部分建设投资存在质保金暂未支付，二是该项目仍处在建设期内，预计在2010年一季度末竣工投产。</p> <p>(3) 研发中心项目公司承诺投资6,020.00万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累计已投入2,680.06万元，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为-3,339.94万元，差异原因主要是公司三个募集资金项目拟计划使用资金72,290.90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1,097.93万元，三个项目所需资金不足部分需要通过银行贷款方式自筹解决，公司考虑到项目的轻重缓急及资金落实情况，研发中心项目实施进度放缓，截止2009年12月31日该项目仍处在建设期内。</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09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在 3 万吨/年硅橡胶改扩建项目实施内容不变的情况下，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为主体，以东莞市黄江镇鸡啼岗村拥军二路 88 号为实施地点，实施其中的 3,000 吨/年硅橡胶改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61.25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3 万吨/年硅橡胶改扩建项目部分改由全资子公司实施，见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了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3,569.28 万元，该事项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了苏公 W[2008]E1016 号专项审核报告，并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08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2008 年 10 月 30 日起到 2009 年 4 月 29 日止)。至 2009 年 4 月 13 日止，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09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2009 年 5 月 6 日起到 2009 年 11 月 5 日止)，至 2009 年 11 月 5 日止，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会计师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 （二）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项目进度及收益情况

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在东莞黄江镇以自筹资金建立新厂区，项目原预算投资 3,000 万元，由于建设过程中钢材等建筑材料涨价的因素，以及原投资预算中未包括设备、公用工程等设施，经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再增加 3,000 万元的预算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截止报告期末，项目累计已投资 5,424.57 万元。东莞新东方 2009 年净利润 1,487.2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52.49 万元，上升 11.42%。

###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2 月 23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同意郭北琼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及聘任其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请吴凤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关于 2008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继续聘用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议案》
- (8) 《关于<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议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 2009 年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0) 《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 2008 年财务决算及 2009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 (13)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4) 《关于成立镇江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 (15) 《关于成立扬中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 (16) 《关于在涟水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7) 《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1、根据公司 200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 200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 2008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继续聘用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议案》、《关于 2008 年财务决算及 2009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变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已严格按照该次股东大会的要求履行完毕。

2、根据公司 2009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已严格按照该次股东大会的要求履行。

(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认真审议了公司编制的 2009 年度各期定期报告，审议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新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准确无误，不存在重大遗漏或篡改财务信息的情况。

2、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计规则》的要求，在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不

存在重大偏差和重大遗漏”的审阅意见。

3、审计委员会按相关规定与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人员就审计计划和工作安排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明确了出具审计报告的日期。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过程中，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并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和董事会审议年报前，与注册会计师沟通，了解审计过程中有无发现重大问题。通过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认为审计前编制的报表与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出入，经审计的报表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4、审计委员会认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担任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并进行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尽职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

#### (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薪酬发程序、薪酬标准进行了审议，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严格按照考核标准进行了考核，公司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薪酬真实、准确，无虚假。

#### (五) 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年度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对公司准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产 7 万吨有机硅材料项目进行了审议，经审议认为该项目实施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产业链，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 (六)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年度提名委员会提名吴凤林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并对其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并将审议结果提交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2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吴凤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五、2008 年度利润分配

经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 年度公司(母公司口径)实现净利润 24,956,721.10 元，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95,672.1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2,612,362.88 元，扣除在 2009 年分配的 12,093,859.3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979,552.57 元。拟以总股本 241,877,18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共用利润 7,256,315.5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75,723,236.93 元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分配。

公司前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年	12,093,859.30	43,581,056.07	27.75%
2007 年	24,187,718.60	85,349,326.41	28.34%
2006 年	0.00	48,280,412.24	0.0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61.42%

## 六、其他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八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一、报告期监事会工作情况

2009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关于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 2008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关于 2008 年财务决算及 2009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 4、《关于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5、《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6、《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关于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 8、《关于〈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16 日公司指定披露信息报纸《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二)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关于变更部份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
- 2、《关于审议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8 月 20 日公司指定披露信息报纸《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三)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表

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 《关于 2009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监事会决议仅包含审议通过季报一项内容,可免于公告,因此此次监事会决议仅报送江苏省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未刊登相关公告。

## 二、监事会对 2009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一) 公司依法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严格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能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现状,本年度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无保留审核报告,监事会同意该审核报告。

### (二) 检查公司财务事项

2009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 2009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 2009 年募集资金进行了检查和监督，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的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使用程序合法合规，没有发现违规使用募投资金的情况。

### (四)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资产事项。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于 2009 年 7 月份转让公司位于扬中市扬子西路面积为 3,759.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表决程序合法，价格合理、公允，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五) 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允价值的原则定价，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组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相关的关联交易。

(三) 报告期内，公司无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四) 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及担保事项

(1) 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122.337 万元，余额 122.337 万元。该资金系公司为应对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诉讼而支付的律师及诉讼费用，依据 2007 年 12 月 19 日、2008 年 1 月 3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对上述诉讼所引起的一切损失进行足额补偿。公司依据该《承诺函》将上述费用转为应收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款项。2010 年 2 月 22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将上述费用以货币资金 122.337 万元对公司进行了补偿。

报告期内，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诉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一案，经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公司同意补偿星火有机硅厂 1,600 万元，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放弃该案其他诉讼请求，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与本公司就该案诉争有机硅生产技术商业秘密不正当竞争不再存有纠纷。公司按照(2009)赣民三终字第 3 号《民

事调解书》于 2009 年 11 月 30 日支付了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补偿款 1,600 万元。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承诺分别于 2009 年 11 月 27 日补偿公司 850 万元、2009 年 12 月 25 日补偿公司 750 万元，合计以货币资金 1,600 万元对公司进行了补偿。

## (2) 公司与关联方的担保事项

关于与关联方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2008 年 8 月 20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08 年 8 月 20 日至 2012 年 8 月 19 日期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市支行在最高限额 11,400 万元内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市支行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的借款余额为 6,000 万元。

2009 年 3 月 30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扬中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09 年 3 月 30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0 日期间向中国农业银行扬中市支行在最高限额 10,100 万元内进行融资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由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扬中市支行担保的人民币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

(五) 报告期内无其它重大关联交易。

## 七、报告期内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报告期内的重大担保事项。

(1) 2007 年 3 月 31 日，经本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签订了中银扬保字 07032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江苏华夏电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之间第中银扬授字 070323 号《授信额度协议》中约定的全部授信/融资包括自该《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08 年 3

月 18 日止依据该协议和单项协议所发生的占用授信额度的授信/融资的债权余额。被担保的债权的本金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江苏华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之间签署的第中银扬授字 070323 号《授信额度协议》以及依据该协议不时签署的单项协议约定的日期起两年。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保证余额为 303.10 万元。

(2)经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东方”)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之间编号: CED476790120080012 号《授信额度协议》约定的全部授信/融资包括自该《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至 2010 年 3 月 16 日止依据该协议和单项协议所发生的占用授信额度的授信/融资的债权余额。被担保的债权的本金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新东方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之间签署的编号: CED476790120080012 号《授信额度协议》以及依据该协议不时签署的单项协议约定的日期起两年。截止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 1,5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担保情况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08]325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的通知》和《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慎调查,我们认为:

## 1、每笔担保的主要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担保提供方	担保对象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担保合同的签署时间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债务的逾期情况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华夏电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年	2007 年 4 月 20 日	3000 万	303. 10	无逾期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年	2008 年 3 月 18 日	3000 万	1500. 00	无逾期

2、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 303.10 万元, 占公司 200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0.32%;

3、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 1,803.10 万元, 占公司 200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1.89%;

4、报告期内, 公司的对外担保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5、2007 年 6 月 26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的风险控制制度。

6、公司充分揭示了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 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 (三) 报告期内其它重大合同

2009 年 7 月 7 日, 公司与扬中市丰裕房屋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 将公司位于扬中市扬子西路面积为 3,759.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扬中市丰裕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该土地原性质为国有工业出让, 经江苏金宁达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的价格为 149.39 万元, 双方协商转让价格为 368 万元, 交易过程中相关的税费由扬中市丰裕房屋开发有限公司承担。公司与扬中市丰裕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或发起人股东除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避免同业竞争和发起人股东股份限售事项及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与承诺》中承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比例不超过 50% 外，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报告期内，公司、发起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遵守相关承诺。

## 九、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公司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年度审计报酬为 38 万元。2010 年公司拟将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权力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或公开谴责的情形。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重大事项

(1) 2007 年 12 月 29 日，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以不正当竞争为由向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停止侵犯其商业秘密的行为，并赔偿其经济损失人民币 498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对于上述诉讼事项，伟伦投资分别于 2007 年 12 月 19 日、2008 年 1 月 3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 3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项目不存在窃取和使用原告商业秘密的情形，并承诺若因上述诉讼造成本公司的一切损失由伟伦投资给予本公司足额补偿。2009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收到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赣民三终字第 3 号民事调解书，经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公司同意补偿星火有机硅厂 1,600 万元，该款在 2009 年 11 月 30 日前付清；星火有机硅厂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星火有机硅厂与公司就本案讼争有机硅生产技术商业秘密不正当

竞争不再存有纠纷。调解书内容公司已按照约定履行完毕，伟伦投资也给予了公司足额补偿。关于本案诉讼结果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诉讼结果公告》中进行了公告。

## (2)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

公告编号	披露时间	公告内容	信息披露媒体
2009-001	2009-01-06	关于获得项目资金补助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02	2009-01-10	2008 年度业绩修正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03	2009-01-22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04	2009-02-2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05	2009-02-25	2008 年度业绩快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06	2009-04-14	关于以自有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07	2009-04-14	关于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更名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08	2009-04-16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09	2009-04-16	2008 年年度报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0	2009-04-16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1	2009-04-16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2	2009-04-1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3	2009-04-16	第二届第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4	2009-04-16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5	2009-04-16	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6	2009-04-22	关于举办 2008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7	2009-04-30	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8	2009-05-07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19	2009-06-03	2008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0	2009-06-23	相关诉讼进展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1	2009-07-01	相关诉讼进展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2	2009-08-20	200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3	2009-08-2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4	2009-08-2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5	2009-08-20	第二届第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6	2009-08-20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7	2009-09-08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8	2009-10-2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29	2009-11-07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30	2009-11-07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31	2009-11-11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32	2009-11-17	诉讼结果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33	2009-12-1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34	2009-12-15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09-035	2009-12-15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报告

苏公W(2010)A090号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新材)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宏达新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

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宏达新材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宏达新材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 一、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096,312.75	153,457,741.87	172,668,548.21	167,672,207.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56,041.28	6,358,376.82	1,591,570.79	1,281,525.79
应收账款	93,158,359.91	111,771,078.85	82,060,717.51	135,959,633.20
预付款项	75,280,771.73	73,676,241.30	35,638,423.16	35,332,947.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775,625.62	31,465,643.19	8,744,716.08	4,328,935.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9,841,856.82	96,549,565.63	203,895,757.19	120,317,998.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37,708,968.11	473,278,647.66	504,599,732.94	464,893,247.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0,266,637.14	326,204,073.62	319,025,815.55	311,706,844.45
在建工程	510,953,745.53	504,995,366.53	430,350,042.66	391,145,460.88
工程物资	5,660,736.98	5,660,736.98	1,890,487.10	1,890,487.1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217,195.99	51,132,974.81	41,349,523.61	41,349,523.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9,862.42	590,733.31	983,111.02	636,19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9,968,178.06	908,583,885.25	793,598,979.94	761,728,515.08
资产总计	1,497,677,146.17	1,381,862,532.91	1,298,198,712.88	1,226,621,762.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2,000,000.00	297,000,000.00	193,574,119.84	193,574,119.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636,817.09	96,636,817.09	63,066,865.18	63,066,865.18
应付账款	69,830,223.09	50,396,044.64	56,239,939.67	52,501,638.86
预收款项	15,440,039.23	10,891,417.69	11,533,668.60	5,466,051.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94,459.30	3,070,525.62	5,398,050.01	2,783,828.17
应交税费	-6,379,627.25	-3,189,179.09	-8,876,452.50	-4,198,690.23
应付利息	528,056.10	528,056.1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73,563.60	2,408,072.85	2,481,772.20	1,893,228.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6,623,531.16	457,741,754.90	323,417,963.00	315,087,041.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982,173.20	25,982,173.20	26,258,978.40	26,258,978.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82,173.20	25,982,173.20	26,258,978.40	26,258,978.40
负债合计	522,605,704.36	483,723,928.10	349,676,941.40	341,346,01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1,877,186.00	241,877,186.00	241,877,186.00	241,877,186.00
资本公积	549,983,084.45	549,979,289.13	549,983,084.45	549,979,289.1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302,577.11	23,302,577.11	20,806,905.00	20,806,905.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7,000,890.35	82,979,552.57	116,293,088.91	72,612,362.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2,163,737.91	898,138,604.81	928,960,264.36	885,275,743.01
少数股东权益	22,907,703.90		19,561,507.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071,441.81	898,138,604.81	948,521,771.48	885,275,743.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7,677,146.17	1,381,862,532.91	1,298,198,712.88	1,226,621,762.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625,186,334.25	454,724,989.26	643,461,263.66	553,625,563.44
其中：营业收入	625,186,334.25	454,724,989.26	643,461,263.66	553,625,563.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3,463,147.62	430,129,961.43	591,685,368.73	518,259,617.62
其中：营业成本	507,174,801.87	372,772,311.17	522,328,615.60	459,744,448.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3,195.60	392,618.86	1,721,777.22	1,721,777.22

销售费用	19,907,918.08	11,848,975.95	16,823,952.93	11,661,633.69
管理费用	42,852,854.59	34,796,723.35	41,383,903.48	35,349,642.26
财务费用	10,746,351.08	10,243,927.00	9,795,604.84	9,232,040.74
资产减值损失	2,358,026.40	75,405.10	-368,485.34	550,075.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4,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41,723,186.63	24,595,027.83	51,775,894.93	69,865,945.82
加：营业外收入	3,793,159.37	3,773,446.06	2,765,358.60	2,765,358.60
减：营业外支出	460,129.96	149,403.67	936,182.78	637,730.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45,056,216.04	28,219,070.22	53,605,070.75	71,993,574.17
减：所得税费用	4,925,487.84	3,262,349.12	6,834,382.91	4,899,027.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40,130,728.20	24,956,721.10	46,770,687.84	67,094,54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36,784,531.42	24,956,721.10	43,581,056.07	67,094,546.65
少数股东损益	3,346,196.78		3,189,631.77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0	0.18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0	0.18	0.2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0,130,728.20	24,956,721.10	46,770,687.84	67,094,54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综合收益总额	36,784,531.42	24,956,721.10	43,581,056.07	67,094,546.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 合收益总额	3,346,196.78		3,189,631.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8,668,662.38	503,822,854.52	763,216,740.52	581,583,079.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649.70	270,649.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8,872.17	3,700,846.57	23,757,122.08	23,692,45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868,184.25	507,794,350.79	786,973,862.60	605,275,53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1,674,667.27	366,005,559.66	678,274,438.05	555,656,316.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612,727.03	24,287,321.62	29,889,988.53	20,976,52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28,873.86	7,792,425.23	28,718,394.07	23,527,17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36,505.17	36,900,021.65	43,182,888.86	35,220,43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752,773.33	434,985,328.16	780,065,709.51	635,380,45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15,410.92	72,809,022.63	6,908,153.09	-30,104,91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93,500.00	3,693,500.00	6,491,500.00	6,49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12,312.40	89,412,312.40	2,483,564.00	2,483,56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105,812.40	93,105,812.40	8,975,064.00	8,975,06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952,224.46	140,823,712.42	270,228,577.00	241,571,95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0	61,000,000.00	89,412,312.40	89,412,31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952,224.46	206,823,712.42	359,640,889.40	330,984,263.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46,412.06	-113,717,900.02	-350,665,825.40	-322,009,199.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294,400.00	617,294,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5,000,000.00	650,000,000.00	555,374,119.84	555,374,119.8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000,000.00	650,000,000.00	1,172,668,519.84	1,172,668,519.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6,574,119.84	546,574,119.84	731,400,000.00	731,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54,802.08	23,319,155.83	50,215,582.20	38,651,601.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5,111.31	6,315,11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428,921.92	569,893,275.67	787,930,693.51	776,366,71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71,078.08	80,106,724.33	384,737,826.33	396,301,807.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840,076.94	39,197,846.94	40,980,154.02	44,187,69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56,235.81	78,259,894.93	42,276,081.79	34,072,201.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096,312.75	117,457,741.87	83,256,235.81	78,259,894.9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1,877,186.00	549,983,084.45			20,806,905.00		116,293,088.91		19,561,507.12	948,521,771.48	180,877,186.00	3,795,767.76			14,097,450.33		105,026,820.23		27,871,875.35	327,877,12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1,877,186.00	549,983,084.45			20,806,905.00		116,293,088.91		19,561,507.12	948,521,771.48	180,877,186.00	3,795,767.76			14,097,450.33		105,026,820.23		27,871,875.35	327,877,127.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95,672.11		20,707,801.44		3,346,196.78	26,549,670.33	61,000.00	549,979,288.69			6,709,454.67		11,266,268.68		-8,310,368.23	620,644,643.81		
(一) 净利润							36,784,531.42		3,346,196.78	40,130,728.20							43,581,056.07		3,189,631.77	46,770,687.8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36,784,531.42		3,346,196.78	40,130,728.20							43,581,056.07		3,189,631.77	46,770,687.8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000.00	549,979,288.69							610,979,288.6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1,000.00	549,979,288.69							610,979,288.6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495,672.11	-16,076,729.98			-13,581,057.87				6,709,454.67	-32,314,787.39			-11,500,000.00		-37,105,332.72
1. 提取盈余公积				2,495,672.11	-2,495,672.11							6,709,454.67	-6,709,454.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93,859.30			-12,093,859.30					-24,187,718.60			-11,500,000.00		-35,687,718.60
4. 其他					-1,487,198.57			-1,487,198.57					-1,417,614.12					-1,417,614.12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1,877,186.00	549,983,084.45			23,301,111.00		137,000,890.35		22,907,703.90	975,071,441.81	241,877,186.00	549,983,084.45			20,806,905.00		116,293,088.91		19,561,507.12	948,521,771.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1,877,186.00	549,979,289.13			20,806,905.00		72,612,362.88	885,275,743.01	180,877,186.00	0.44			14,097,450.33		36,414,989.50	231,389,62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1,877,186.00	549,979,289.13			20,806,905.00		72,612,362.88	885,275,743.01	180,877,186.00	0.44			14,097,450.33		36,414,989.50	231,389,626.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95,672.11		10,367,189.69	12,862,861.80	61,000,000.00	549,979,288.69			6,709,454.67		36,197,373.38	653,886,116.74
(一) 净利润							24,956,721.10	24,956,721.10							67,094,546.65	67,094,546.6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24,956,721.10	24,956,721.10							67,094,546.65	67,094,546.65
(三)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61,000,000.00	549,979,288.69						610,979,288.6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1,000,000.00	549,979,288.69						610,979,288.6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495,672.11	-14,589,531.41	-12,093,859.30					6,709,454.67	-30,897,173.27	-24,187,718.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95,672.11	-2,495,672.11						6,709,454.67	-6,709,454.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93,859.30	-12,093,859.30						-24,187,718.60	-24,187,718.6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1,877,186.00	549,979,289.13			23,302,577.11	82,979,552.57	898,138,604.81	241,877,186.00	549,979,289.13			20,806,905.00	72,612,362.88	885,275,743.01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基本情况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4 年 1 月 7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4]5 号文批复同意,由镇江宏达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2 月 13 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 8,380.6868 万元。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名称为“江苏宏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6 年 4 月 18 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称变更为“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5 月 22 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18,087.7186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3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49 元。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A 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8 年 1 月 28 日出具了苏天会验[2008]2 号验资报告。A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根据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办理了有关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8,087.7186 万元变更为 24,187.7186 万元。

经营范围:有机硅单体及副产品的生产加工,生产销售硅油、硅橡胶及其制品、高分子材料和石油化工配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公司下设:

财务部、投资证券部、销售部、进出口部、客服中心、生产部、设备工程部、供应保障部、研发部、科技办公室、审计部、品管部、行政人事部等职能部门及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江分公司和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 个子公司。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2006 年,财政部以财政部令第 33 号、财会[2006]3 号文和财会[2006]18 号文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

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本公司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进行列报,所载会计信息系根据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编制的,该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均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制定。

###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中期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很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

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即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或卖出)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区分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在正常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货币性项目是指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汇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9. 金融工具

1) 公司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五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其他金融负债。

2) 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 4)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确认金融资产的转移，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1) 公司以不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2) 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当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回购；

(3) 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看跌期权合约，但从合约条款判断，该看跌期权是一项重大价外期权；

6)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的计量：按照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差额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部分收

到的对价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配后确定。

## 10.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在 3-5 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50%计提，超过 5 年的按照应收款项余额的 100%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3)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进行计提。

## 11.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按先进先出法结转发出材料成本；产品成本采

用标准成本法核算，标准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差异全部由当期完工产品成本负担，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的方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或其他等原因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以及销售所必须的预计费用后的价值。如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则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应以原计提的金额为准）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 12. 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计量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确定。

## 2)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C、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计提

期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3.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适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以其他方式取得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准则的规定确定。

#### 3) 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政策进行计提折旧或摊销。

####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的计提

期末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4. 固定资产的核算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支付款作为成本；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成本；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适用状态即开始计提折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
电子设备	5	5%	19.0%
其他设备	5	5%	19.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额。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5.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16.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损益。

4) 每一会计期间资本化金额按至当期末购建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应予资本化的利息费用，其资本化金额为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其资本化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即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其可辨认性是指其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或其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目前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及外购的电脑软件等。

#####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公司

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发现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年限和摊销方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1)方法进行摊销。

(3)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按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9. 预计负债

发生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了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0. 内部研究开发费

- 1)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等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支出。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记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除上述之外的职工薪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公司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

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 23.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能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5.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26.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27.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三、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母 公 司	东 莞 新 东 方 化 工 有 限 公 司	东 莞 市 宏 达 新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增值税	销项税税率 17%，自营出口及进料深加工结转（转厂）业务免征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15%	12.5%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	免征	应交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4%	免征	应交流转税的 4%
堤围防护费	—	销售收入 1%	销售收入 1%

####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07 年 3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新所得税法”），公司及子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所得税法。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布《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2008 年 12 月 9 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下发《关于认定江苏省 2008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苏高企协[2008]9 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限期限为三年，2009 年度享受减按 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系中外合资企业，享受原《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依据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2009 年度子公司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享受减半后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2009 年度是子公司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享受原《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法》减免优惠的最后一年。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 子公司情况

####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冲减的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中冲减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后的余额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村和工业区北巷	生产性企业	2000万元	生产和销售矽胶、硅油	1500	—	75	75	是	500万元	—	—	—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东莞市黄江镇鸡啼岗村拥军二路95号	生产性企业	500万元	研发、产销：硅橡胶及其制品、硅油、高分子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500	—	100	100	是	0	—	—	—

####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控股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备注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2000万元	75%	是	是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万元	100%	是	—	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注释

(以下项目无特殊说明, 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 1、货币资金

1)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现金	564,193.60	122,797.39
银行存款	114,750,852.28	68,557,352.97
其他货币资金	84,781,266.87	103,988,397.85
其中: 定期存款	36,000,000.00	89,412,312.40
保证金存款	48,781,266.87	14,576,085.45
合 计	<b>200,096,312.75</b>	<b>172,668,548.21</b>

### 2) 货币资金中外币资金情况

外币	2009-12-31			2008-12-31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075,311.30	6.8282	20,998,840.62	404,528.45	6.83460	2,764,790.14
港币	4,004.61	0.8805	3,526.06	647,383.70	0.88189	570,921.21
欧元	337.42	9.7970	3,305.70	316.07	9.65900	3,052.92
			<b>21,005,672.38</b>			<b>3,338,764.27</b>

3) 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存款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保证金存款外, 不存在在抵押、冻结等使用限制及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2009-12-31	200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556,041.28	1,591,570.7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b>6,556,041.28</b>	<b>1,591,570.79</b>

2) 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期初增加 496.45 万元, 增幅为 311.92%, 主要原因是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增加。

3)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逾期未收回及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存在重大限制的票据。截止 2010 年 2 月 26 日, 应收票据已全部背书转让。

## 4) 期末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前五名)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据金额	备注
广州市迈克林电力有限公司	2009-7-31	2010-1-29	720,000.00	2009年8月18日背书给供应商
广州市迈克林电力有限公司	2009-9-9	2010-3-7	720,000.00	2009年9月21日背书给供应商
广州市迈克林电力有限公司	2009-10-28	2010-4-26	740,000.00	2009年11月6日背书给供应商
新疆新能天宁电工绝缘材料厂	2009-9-28	2010-3-24	600,000.00	2009年10月13日背书给供应商
湖州万德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2009-10-15	2010-4-14	546,400.00	2009年10月22日背书给供应商
<b>合 计</b>			<b>3,326,400.00</b>	

## 3、应收账款

## 1) 按种类分类

种 类	2009-12-31				应收账款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5,803,790.07	45.74	2,631,536.70	37.75	43,172,253.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497,766.16	1.50	1,094,408.04	15.70	403,358.1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2,827,197.64	52.76	3,244,449.22	46.55	49,582,748.42
<b>合 计</b>	<b>100,128,753.87</b>	<b>100.00</b>	<b>6,970,393.96</b>	<b>100.00</b>	<b>93,158,359.91</b>

种 类	2008-12-31				应收账款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5,381,874.27	51.79	2,331,021.46	41.84	43,050,852.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046,450.39	1.19	794,747.50	14.26	251,702.8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1,204,157.21	47.02	2,445,995.40	43.90	38,758,161.81
<b>合 计</b>	<b>87,632,481.87</b>	<b>100.00</b>	<b>5,571,764.36</b>	<b>100.00</b>	<b>82,060,717.51</b>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划分标准为单一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在 5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指账龄超过 3 年 (含 3 年) 的非单项重大应收账款。

## 2) 账龄分析

	2009-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88,829,672.96	88.71	5.00	4,441,483.65	84,388,189.31
一至二年	7,529,460.80	7.52	10.00	752,946.08	6,776,514.72
二至三年	2,271,853.95	2.27	30.00	681,556.19	1,590,297.76
三至五年	1,350,839.66	1.35	70.14	947,481.54	403,358.12
五年以上	146,926.50	0.15	100.00	146,926.50	—
<b>合计</b>	<b>100,128,753.87</b>	<b>100.00</b>		<b>6,970,393.96</b>	<b>93,158,359.91</b>

	2008-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82,085,042.09	93.67	5.00	4,104,252.10	77,980,789.99
一至二年	3,938,910.31	4.49	10.00	393,891.03	3,545,019.28
二至三年	562,079.08	0.64	49.61	278,873.73	283,205.35
三至五年	890,029.19	1.02	71.72	638,326.30	251,702.89
五年以上	156,421.20	0.18	100.00	156,421.20	—
<b>合计</b>	<b>87,632,481.87</b>	<b>100.00</b>		<b>5,571,764.36</b>	<b>82,060,717.51</b>

## 3) 应收账款中外币应收账款情况

币别	2009-12-31		2008-12-31	
	原币	折算人民币	原币	折算人民币
美元	2,738,439.88	18,698,615.19	2,011,844.26	13,750,150.78
港币	9,323,993.36	8,209,776.15	9,797,048.88	8,639,919.44
欧元	48,641.12	476,537.05	29,568.00	285,597.31
<b>合计</b>		<b>27,384,928.39</b>		<b>22,675,667.53</b>

4)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5)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吉达硅胶材料有限公司	客户	6,077,040.46	一年以内	6.07
上海东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5,924,798.08	一年以内	5.92
安徽华菱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654,969.06	一年以内	1.65
广州市迈克林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1,577,888.49	一年以内	1.58
中山允兴电子有限公司	客户	1,524,899.20	一年以内	1.52
<b>合计</b>		<b>16,759,595.29</b>		<b>16.74</b>

## 6) 2009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无锡润臣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1,900.00	欠款时	否
安徽省宣城市南湖化工厂	货款	67,400.00	间较长,	否
东莞市东劲豪矽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57,038.00	客户倒	否
扬中市新颖橡塑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54,600.00	闭或破	否
西安远大新型纺机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2,850.00	产等原	否
青岛飞翼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货款	33,050.00	因,无法	否
厦门慧恩公司	货款	17,680.00	收回货	否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030.00	款。	否
<b>合计</b>		<b>435,548.00</b>		

## 4、预付款项

1) 账龄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2,736,223.24	83.34	34,808,163.66	97.67
一至二年	12,519,865.99	16.63	823,464.50	2.31
二至三年	17,887.50	0.02	6,795.00	0.02
三至五年	6,795.00	0.01	—	—
五年以上	—	—	—	—
<b>合计</b>	<b>75,280,771.73</b>	<b>100.00</b>	<b>35,638,423.16</b>	<b>100.00</b>

2)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外币预付款余额情况

币别	2009-12-31		2008-12-31	
	原币	折算人民币	原币	折算人民币
美元	—	—	80,000.00	546,768.00
<b>合计</b>		<b>—</b>		<b>546,768.00</b>

4) 期末预付款项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营性预付	55,165,188.33	73.28	13,364,873.16	37.50
工程预付款	20,115,583.40	26.72	22,273,550.00	62.50
<b>合计</b>	<b>75,280,771.73</b>	<b>100.00</b>	<b>35,638,423.16</b>	<b>100.00</b>

## 5) 期末预付款项中前五名单位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兄弟化学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11,000,000.00	一年以内	采购材料, 票据未到
山东东岳有机硅公司	材料供应商	7,798,626.00	一年以内	采购材料, 票据未到
霖昶(扬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6,000,000.00	一至二年	预付设备款, 未结算
涟水工业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土地供应商	6,300,000.00	一至二年	预付购地款, 未结算
桦甸跃达铁合金厂	材料供应商	8,369,074.96	一年以内	采购材料, 票据未到
<b>合计</b>		<b>39,467,700.96</b>		

6) 期末预付款项中前五名欠款单位所欠款项总额为 3,946.77 万元, 占公司期末预付款项的比例为 52.43%。

7)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江苏省涟水县工业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霖昶(扬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设备及土地款合计 1,230 万元暂未办理结算, 其他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结算尾款。

8)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较期初增加 3,964.23 万元, 增幅 111.23%, 主要是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 5、其他应收款

## 1) 按种类分类

种 类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净 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183,521.81	28.15	178,007.59	8.54	4,005,514.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 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433,123.58	9.65	1,049,290.73	50.34	383,832.85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9,243,324.76	62.20	857,046.21	41.12	8,386,278.55
<b>合 计</b>	<b>14,859,970.15</b>	<b>100.00</b>	<b>2,084,344.53</b>	<b>100.00</b>	<b>12,775,625.62</b>

种 类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净 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204,500.00	11.69	60,225.00	3.86	1,144,27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 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331,396.41	12.92	1,006,456.28	64.50	324,940.13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7,769,315.40	75.39	493,814.45	31.64	7,275,500.95
<b>合 计</b>	<b>10,305,211.81</b>	<b>100.00</b>	<b>1,560,495.73</b>	<b>100.00</b>	<b>8,744,716.08</b>

## 2) 账龄

	2009-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10,206,120.58	68.68	4.40	449,137.53	9,756,983.05
一至二年	1,901,507.63	12.80	10.00	190,150.76	1,711,356.87
二至三年	1,319,218.36	8.88	30.00	395,765.51	923,452.85
三至五年	767,665.71	5.17	50.00	383,832.86	383,832.85
五年以上	665,457.87	4.48	100.00	665,457.87	—
<b>合计</b>	<b>14,859,970.15</b>	<b>100.00</b>		<b>2,084,344.53</b>	<b>12,775,625.62</b>

	2008-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7,427,098.86	72.07	5.00	371,354.95	7,055,743.91
一至二年	1,406,652.32	13.65	10.00	140,665.23	1,265,987.09
二至三年	140,064.22	1.36	30.00	42,019.27	98,044.95
三至五年	952,598.54	9.24	65.89	627,658.41	324,940.13
五年以上	378,797.87	3.68	100.00	378,797.87	—
<b>合计</b>	<b>10,305,211.81</b>	<b>100.00</b>		<b>1,560,495.73</b>	<b>8,744,716.08</b>

##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23,370.00	—	—	—
<b>合计</b>	<b>1,223,370.00</b>	<b>—</b>	<b>—</b>	<b>—</b>

※ 应收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款项 122.337 万元,系公司为应对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诉讼而支付的律师及诉讼费用,依据 2007 年 12 月 19 日、2008 年 1 月 3 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对上述诉讼所引起的一切损失承诺进行足额补偿。2010 年 2 月 22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将上述律师及诉讼费用以货币资金 122.337 万元对本公司足额进行了补偿。2009 年末公司代垫的上述律师及诉讼费用未计提坏账准备。

## 4) 期末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代垫律师费)	1,223,370.00	一年以内	8.23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管理区	供应商(购厂房定金)	1,180,000.00	一年以内	7.94
王中华	公司职工(借款)	680,151.81	一年以内	4.58
镇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押金)	600,000.00	一至二年	4.04
丁宁	公司职工(借款)	500,000.00	一年以内	3.36
<b>合计</b>		<b>4,183,521.81</b>		<b>28.15</b>

- 5) 其他应收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了 455.48 万元, 增幅为 44.20%,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一是 2009 年度支付律师及诉讼费 122.34 万元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未补偿到位, 二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购买厂房保证金 118.00 万元, 三是公司职工备用金及借款增加所致。

## 6、存货

### 1) 项目

	2009-12-31			
	金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原材料	53,296,542.27	35.58	—	53,296,542.27
包装物	165,064.16	0.11	—	165,064.16
低值易耗品	7,472.57	0.00	—	7,472.57
产成品及自制半成品	82,283,810.63	54.91	—	82,283,810.63
在产品	14,088,967.19	9.40	—	14,088,967.19
<b>合计</b>	<b>149,841,856.82</b>	<b>100.00</b>	<b>—</b>	<b>149,841,856.82</b>

项目	2008-12-31			
	金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原材料	100,232,887.94	49.16	—	100,232,887.94
包装物	271,466.15	0.13	—	271,466.15
低值易耗品	12,664.91	0.01	—	12,664.91
产成品及自制半成品	85,656,448.02	42.01	—	85,656,448.02
在产品	17,722,290.17	8.69	—	17,722,290.17
<b>合计</b>	<b>203,895,757.19</b>	<b>100.00</b>	<b>—</b>	<b>203,895,757.19</b>

- 2) 期末存货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存货成本的情况, 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公司存货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期末存货无抵押等存在权利受到限制的存货。

## 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增加变动

原值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125,751,311.67	89,678,406.91	179,209.46	215,250,509.12
机器设备	236,196,810.56	20,412,487.18	8,641,772.70	247,967,525.04
运输设备	6,121,743.04	483,119.92	623,155.47	5,981,707.49
电子设备	6,935,643.72	818,637.81	396,811.00	7,357,470.53
其他设备	4,975,793.05	65,975.80	9,620.00	5,032,148.85
	<b>379,981,302.04</b>	<b>111,458,627.62</b>	<b>9,850,568.63</b>	<b>481,589,361.03</b>

累计折旧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9,511,309.62	14,426,879.44	15,053.60	23,923,135.46
机器设备	43,000,957.91	16,991,059.54	3,478,253.40	56,513,764.05
运输设备	2,652,134.82	1,040,446.37	367,041.49	3,325,539.70
电子设备	3,200,281.60	1,067,513.82	266,206.67	4,001,588.75
其他设备	2,590,802.54	976,557.96	8,664.57	3,558,695.93
	<b>60,955,486.49</b>	<b>34,502,457.13</b>	<b>4,135,219.73</b>	<b>91,322,723.89</b>

减值准备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b>—</b>	<b>—</b>	<b>—</b>	<b>—</b>

固定资产净额	2008-12-31	200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116,240,002.05	191,327,373.66
机器设备	193,195,852.65	191,453,760.99
运输设备	3,469,608.22	2,656,167.79
电子设备	3,735,362.12	3,355,881.78
其他设备	2,384,990.51	1,473,452.92
	<b>319,025,815.55</b>	<b>390,266,637.14</b>

本期折旧额 34,502,457.13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98,010,628.22 元。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期末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

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账面原值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新建厂房及办公楼	新建厂房及办公楼, 竣工决算暂未结束, 暂估入账	52,618,543.41	2010年4月
恒美山庄A区7-404#	长江分公司新购职工宿舍	450,652.00	2010年5月
恒美山庄A区2-406#	长江分公司新购职工宿舍	451,228.00	2010年5月
恒美山庄A区7-604#	长江分公司新购职工宿舍	463,002.00	2010年5月
沃得雅苑9套商品房	长江分公司新购职工宿舍	3,115,195.52	2010年5月
		<b>57,098,620.93</b>	

## 8、在建工程

### 1) 工程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4.5万吨/年有机硅材料改扩建项目	40,008.80	24,230.57	13,446.38	—	1,168.14	35,608.81	91.92%	募集
3万吨/年混炼胶改扩建项目	26,262.10	10,315.04	2,091.81	968.10	—	11,438.75	47.93%	募集
研发中心项目	6,020.00	933.06	566.18	—	—	1,499.24	24.90%	募集
东莞新东方新厂区工程		3,920.46	1,937.23	5,261.85	—	595.84		自筹
南京销售中心房产	2,200.00	2,091.65	106.46	2,198.11	—	—	100%	自筹
北京房产	1,450.00	1,250.26	100.00	1,350.26	—	—	100%	自筹
7万吨/年有机硅材料项目	72,000.00	—	1,023.93	—	—	1,023.93		
其他零星工程		293.96	17.65	22.74	260.06	28.81		自筹
<b>合计</b>		<b>43,035.00</b>	<b>19,289.64</b>	<b>9,801.06</b>	<b>1,428.20</b>	<b>50,195.38</b>		

2) 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 7,683.61 万元, 主要是募集资金项目工程投入增加所致。4.5 万吨/年有机硅材料改扩建项目本期其他减少 1,168.14 万元系将该项目土地使用权结转无形资产。

### 3) 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情况

工程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累计资本化利息
3万吨/年混炼胶改扩建项目	1,637,824.19	—	1,637,824.19
4.5万吨/年有机硅材料改扩建项目	3,175,334.01	—	3,175,334.01
	<b>4,813,158.20</b>	<b>—</b>	<b>4,813,158.20</b>

4)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未计提减值准备。

## 9、工程物资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工程材料	5,660,736.98	1,890,487.10
<b>合计</b>	<b>5,660,736.98</b>	<b>1,890,487.10</b>

工程物资中主要是工程用材料，期末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工程物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77.02 万元，主要是公司改扩建工程增加，相应增加了工程用物资及材料。

## 10、无形资产

1)原值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宜禾路土地	16,132,834.26	—	—	16,132,834.26
扬子西路土地	1,260,000.00	—	1,260,000.00	—
宜禾路开发区土地	1,826,655.00	—	—	1,826,655.00
大港新区土地(一期)	24,594,240.00	—	—	24,594,240.00
大港新区土地(二期)	—	11,681,436.00	—	11,681,436.00
财务软件	141,200.00	238,017.96	—	379,217.96
办公软件	110,850.00	40,000.00	—	150,850.00
<b>合 计</b>	<b>44,065,779.26</b>	<b>11,959,453.96</b>	<b>1,260,000.00</b>	<b>54,765,233.22</b>
2)累计摊销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宜禾路土地	1,566,517.42	329,182.32	—	1,895,699.74
扬子西路土地	273,000.00	14,700.00	287,700.00	—
宜禾路开发区土地	97,421.44	36,533.04	—	133,954.48
大港新区土地(一期)	696,836.80	510,264.84	—	1,207,101.64
大港新区土地(二期)	—	165,988.43	—	165,988.43
财务软件	62,157.49	33,531.90	—	95,689.39
办公软件	20,322.50	29,281.05	—	49,603.55
<b>合 计</b>	<b>2,716,255.65</b>	<b>1,119,481.58</b>	<b>287,700.00</b>	<b>3,548,037.23</b>
3)账面净值	2008-12-31			2009-12-31
宜禾路土地	14,566,316.84			14,237,134.52
扬子西路土地	987,000.00			—
宜禾路开发区土地	1,729,233.56			1,692,700.52
大港新区土地(一期)	23,897,403.20			23,387,138.36
大港新区土地(二期)	—			11,515,447.57
财务软件	79,042.51			283,528.57
办公软件	90,527.50			101,246.45
<b>合 计</b>	<b>41,349,523.61</b>			<b>51,217,195.99</b>

- ① 宜禾路土地使用权已取得扬中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扬国用(2006)第 0000083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总面积为 52,501.80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53 年 4 月 27 日。
- ② 扬子西路土地使用权取得扬中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扬国用(2006)第 0000082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总面积为 3,759.60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48 年 3 月 25 日, 该土地使用权本期已转让给扬中市丰裕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转让价格总额为 368 万元。
- ③ 宜禾路开发区土地使用权已取得扬中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扬国用(2006)第 0000111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总面积为 8,421.20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56 年 5 月 10 日。
- ④ 大港新区土地使用权(一期)系公司 3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项目工程用地, 土地使用权面积 120,557.4 平方米, 使用期限自 2005 年 10 月至 2055 年 10 月, 该土地使用权已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扬中市支行。
- ⑤ 大港新区土地使用权(二期)系公司 4.5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项目工程用地, 土地使用权面积 56,706.50 平方米, 使用期限自 2007 年 3 月至 2056 年 3 月。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母公司坏账准备	590,733.31	636,199.05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坏账准备	1,189,553.28	346,911.97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坏账准备	89,575.83	—
<b>合 计</b>	<b>1,869,862.42</b>	<b>983,111.02</b>

※ 报告期内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母公司坏账准备	3,938,222.06	4,241,326.96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坏账准备	4,758,213.11	2,890,933.13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坏账准备	358,303.32	—
<b>合 计</b>	<b>9,054,738.49</b>	<b>7,132,260.09</b>

## 12、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132,260.09	2,358,026.40	—	435,548.00	9,054,738.49
	<b>7,132,260.09</b>	<b>2,358,026.40</b>	<b>—</b>	<b>435,548.00</b>	<b>9,054,738.49</b>

## 13、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2009-12-31	2008-12-31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32,804,919.84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55,300,000.00
担保借款	257,000,000.00	105,469,200.00
<b>合 计</b>	<b>312,000,000.00</b>	<b>193,574,119.84</b>

## 2) 信用借款明细列示

借款银行	币别	年利率	借款期限	期末金额
工行扬中支行	人民币	5.31%	2009/10/23-2010/08/27	10,000,000.00
工行扬中支行	人民币	5.31%	2009/11/19-2010/11/17	20,000,000.00
<b>合 计</b>				<b>30,000,000.00</b>

## 3) 抵押借款明细列示

借款银行	抵押类别	年利率	借款期限	期末金额
农行扬中支行	土地使用权	4.86%	2009/10/21-2010/04/18	15,000,000.00
农行扬中支行		4.86%	2009/07/28-2010/01/27	10,000,000.00
<b>合 计</b>				<b>25,000,000.00</b>

## 4) 担保借款明细列示

借款银行	担保单位	年利率	借款期限	期末金额
农行扬中支行	江苏金华厦电气有限公司	4.86%	2009/08/31-2010/02/28	15,000,000.00
		4.86%	2009/10/21-2010/04/18	35,000,000.00
		4.86%	2009/09/21-2010/03/20	32,000,000.00
农行扬中支行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86%	2009/10/28-2010/04/26	50,000,000.00
		4.779%	2009/11/03-2010/05/29	50,000,000.00
建行扬中支行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9086%	2009/11/04-2010/11/03	50,000,000.00
		4.9086%	2009/11/13-2010/05/12	10,000,000.00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黄江支行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4.78%	2009/03/27-2010/03/26	15,000,000.00
<b>合 计</b>				<b>257,000,000.00</b>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黄江支行借款系控股子公司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 5) 期末短期借款中无已到期未偿还及展期借款。
- 6) 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了 11,842.59 万元,增幅为 61.18%,主要是公司生产能力扩大对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 14、应付票据

1) 票据类别	2009-12-31	200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6,636,817.09	63,066,865.18
商业承兑汇票	—	—
<b>合 计</b>	<b>96,636,817.09</b>	<b>63,066,865.18</b>

- 2) 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以银行保证金及资产抵押的方式进行开具,到期日自 2010 年 1 月 14 日至 2010 年 6 月 27 日不等,其中:至 2010 年一季度末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374.02 万元。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中无已到期未兑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 3)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了 3,357.00 万元,主要是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 15、应付账款

1) 账龄	2009-12-31		2008-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61,055,631.80	87.43	47,547,469.45	84.55
一至二年	5,044,153.16	7.22	5,192,747.22	9.23
二至三年	1,754,659.54	2.51	3,357,244.92	5.97
三至五年	1,965,642.59	2.82	142,478.08	0.25
五年以上	10,136.00	0.02	—	—
<b>合 计</b>	<b>69,830,223.09</b>	<b>100.00</b>	<b>56,239,939.67</b>	<b>100.00</b>

#### 2) 应付账款中外币应付款

币别	2009-12-31		2008-12-31	
	原币	折算人民币	原币	折算人民币
美元	1,145,700.00	7,823,068.74	25,765.00	176,093.47
		<b>7,823,068.74</b>		<b>176,093.47</b>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质量保证金。
- 4) 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 16、预收款项

1) 账龄	2009-12-31		2008-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4,170,522.72	91.78	10,775,626.94	93.43
一至二年	993,426.51	6.43	758,041.66	6.57
二至三年	276,090.00	1.79	—	—
三至五年	—	—	—	—
合 计	<b>15,440,039.23</b>	<b>100.00</b>	<b>11,533,668.60</b>	<b>100.00</b>

2) 预收款项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 390.64 万元，增幅为 33.87%，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能力增加所致。

4) 预收款项中外币预收款

币别	2009-12-31		2008-12-31	
	原 币	折算人民币	原 币	折算人民币
美元	91,386.74	624,006.94	106,091.03	725,089.75
港币	6,501,213.33	5,724,318.34	4,731,501.88	4,172,664.19
合 计		<b>6,348,325.28</b>		<b>4,897,753.94</b>

##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2,905,076.31	28,137,749.85	29,532,891.61	1,509,934.55
职工福利费	—	1,808,424.63	1,808,424.63	—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235,449.05	1,487,198.57	2,284,492.25	1,438,155.37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57,524.65	897,486.89	813,458.20	341,553.34
社会保险费	—	3,078,276.38	1,173,460.34	1,904,816.04
其中：养老统筹	—	2,100,623.46	847,474.54	1,253,148.92
基本医疗保险	—	882,867.81	276,879.80	605,988.01
失业保险	—	46,265.87	18,623.69	27,642.18
工伤保险	—	18,004.04	4,875.33	13,128.71
生育保险	—	30,515.20	25,606.98	4,908.22
	<b>5,398,050.01</b>	<b>35,409,136.32</b>	<b>35,612,727.03</b>	<b>5,194,459.30</b>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系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按照税后净利润的 10%计提使用结余。

工资余额系 2009 年 12 月份工资，公司于 2010 年 1 月份已支付完毕，社会保险费用于 2010 年 1 月已全部缴纳。

## 18、应交税费

项目	2009-12-31	报告期税率	2008-12-31
增值税	-9,440,628.30	销售收入 17%	-8,918,884.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812.42	流转税的 5%	-373,169.36
企业所得税	2,889,405.00	母公司 15%，东莞宏达 25%，新东方 12.5%	38,445.86
房产税	26,726.70	房产原值的 70%×1.2%	66,661.37
土地使用税	123,621.79	3 元/平方米	183,747.76
个人所得税	54,552.63	代扣代缴	57,179.24
印花税	16,622.00		-49,616.10
教育费附加	120,198.63	流转税的 4%	109,898.19
堤围防护费	43,686.72	子公司销售收入 1%	9,284.81
<b>合计</b>	<b>-6,379,627.25</b>		<b>-8,876,452.50</b>

## 19、应付利息

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短期借款利息	528,056.10	—
<b>合 计</b>	<b>528,056.10</b>	<b>—</b>

※ 应付利息系预提的短期借款自 2009 年 12 月 21 日至 12 月 31 日应计利息。

## 20、其他应付款

1) 账龄	2009-12-31		2008-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3,283,856.62	97.34	2,451,461.61	98.78
一至二年	66,833.11	1.98	16,061.19	0.65
二至三年	16,239.67	0.48	9,605.20	0.39
三至五年	2,800.00	0.09	300.00	0.01
五年以上	3,834.20	0.11	4,344.20	0.17
<b>合计</b>	<b>3,373,563.60</b>	<b>100.00</b>	<b>2,481,772.20</b>	<b>100.00</b>

2) 其他应付款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3)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 位	金 额	款项性质
水电费	1,247,079.33	预提水电费
乐爱金财产保险有司	119,340.00	押金
陈正荣	100,000.00	押金
朱启正	256,725.00	业务费
许学军	96,140.03	押金

## 2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①	10,890,000.00	810,000.00	—	11,700,000.00
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专项经费 ②	1,500,000.00	—	—	1,500,000.00
聚合物项目	4,450,000.00	—	—	4,450,000.00
3万吨单体项目配套补助 ③	9,418,978.40	—	1,086,805.20	8,332,173.20
<b>合计</b>	<b>26,258,978.40</b>	<b>810,000.00</b>	<b>1,086,805.20</b>	<b>25,982,173.20</b>

- ① 公司高性能甲基苯基系列硅橡胶混炼胶的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苏科计[2005]429号、苏财教[2005]219号文列入2005年度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2006年度收到江苏省科技厅拨付的该项目专项经费450万元，2007年收到江苏省科技厅拨付该项目专项经费120万元，贴息资金121万元，2008年度收到江苏省科技厅拨付的贴息资金398万元，2009年度收到江苏省科技厅拨付的贴息资金81万元。
- ② 公司与俄罗斯国家元素有机化合物化学与工艺科学院合作的“二甲基二氯硅烷饱和酸水解工艺技术开发”列入中俄国际科技合作项目，2008年度收到江苏省科技厅拨付的专项经费150万元。
- ③ 公司在镇江新区投资建设3万吨/年有机硅材料项目2007年8月已投产，收到镇江新区财政局给予该项目的建设配套补助1,086.81万元，公司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2009年度计入当期损益108.68万元。

## 22、股本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878,086.00	—	14,232,837.00	166,645,249.00
1. 国家持股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3. 非国有法人持股	136,839,562.00	—	—	136,839,562.00
4. 自然人持股	44,038,524.00	—	14,232,837.00	29,805,687.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999,100.00	14,232,837.00	—	75,231,937.00
1. 人民币普通股	60,999,100.00	14,232,837.00	—	75,231,937.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4. 其他	—	—	—	—
合 计	<b>241,877,186.00</b>	<b>14,232,837.00</b>	<b>14,232,837.00</b>	<b>241,877,186.00</b>

※ 公司 200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6,1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2008 年 1 月 1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08]7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1,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49 元，扣除发行费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10,979,288.69 元。其中：61,000,000.00 元为新增股本，溢价部分 549,979,288.69 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新增股本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苏天会验（2008）2 号《验资报告》。

※ 2009 年 2 月 2 日公司解除限售股份总数量为 16,892,855 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4,231,937 股。

## 23、资本公积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资本(或股本)溢价	549,979,289.13	—	—	549,979,289.13
其他资本公积	3,795.32	—	—	3,795.32
合 计	<b>549,983,084.45</b>	<b>—</b>	<b>—</b>	<b>549,983,084.45</b>

※ 股本溢价为公司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6,10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10,979,288.69 元，其中：61,000,000.00 元为新增股本，溢价部分 549,979,288.69 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

## 24、盈余公积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0,806,905.00	2,495,672.11	—	23,302,577.11
<b>合 计</b>	<b>20,806,905.00</b>	<b>2,495,672.11</b>	<b>—</b>	<b>23,302,577.11</b>

※ 法定盈余公积按照税后净利润的 10%的比例计提。

## 25、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116,293,088.91	105,026,820.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本年年初余额	116,293,088.91	105,026,820.23
加：本年净利润	36,784,531.42	43,581,056.07
可供分配的利润	153,077,620.33	148,607,876.30
减：提取盈余公积	2,495,672.11	6,709,454.67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487,198.57	1,417,614.1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93,859.30	24,187,718.60
转作股本的股利	—	—
<b>年末未分配利润</b>	<b>137,000,890.35</b>	<b>116,293,088.91</b>

※ 2008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41,877,186 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分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向公司全体股东分派现金红利合计 24,187,718.60 元。

※ 2009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41,877,186 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分派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向公司全体股东分派现金红利合计 12,093,859.30 元。

※ 2010 年 2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41,877,186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本次分配预案待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 26、少数股东权益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少数股东权益	19,561,507.12	3,346,196.78	—	22,907,703.90
	<b>19,561,507.12</b>	<b>3,346,196.78</b>		<b>22,907,703.90</b>

※ 少数股东权益本期增加全部为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 27、营业收入

### 1) 营业收入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23,903,832.70	640,603,451.16
其他业务收入	1,282,501.55	2,857,812.50
<b>合 计</b>	<b>625,186,334.25</b>	<b>643,461,263.66</b>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生胶	82,932,770.23	89,739,258.10
混炼胶	521,858,545.66	519,258,117.74
羟油、助剂	2,185,572.33	53,344.90
二甲基二氯硅烷水解物	—	11,390,299.12
三甲基一氯硅烷	10,935,247.47	7,952,204.94
一甲基二氯氢硅烷	2,941,285.71	3,634,001.97
一甲基三氯硅烷	581,562.08	3,594,630.21
有机硅单体其他副产物	2,468,849.22	4,981,594.18
<b>合 计</b>	<b>623,903,832.70</b>	<b>640,603,451.16</b>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境内销售	529,655,075.29	510,741,794.96
直接出口	41,162,699.28	52,728,486.54
间接出口（转厂）	53,086,058.13	77,133,169.66
<b>合 计</b>	<b>623,903,832.70</b>	<b>640,603,451.16</b>

### 4) 公司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东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692,872.29	9.39
东莞市吉达硅胶材料有限公司	15,423,600.04	2.47
吉林新亚强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7,893,800.98	1.26
佛山市容桂区容桂创鑫橡塑五金有限公司	7,554,693.91	1.21
印度贸易公司	7,249,839.98	1.16
<b>合 计</b>	<b>96,814,807.20</b>	<b>15.49</b>

※ 2008 年度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8,387.52 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13.04%。

## 28、营业成本

### 1) 营业成本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506,910,780.15	520,083,285.47
其他业务成本	264,021.72	2,245,330.13
<b>合 计</b>	<b>507,174,801.87</b>	<b>522,328,615.60</b>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生胶	75,450,169.85	71,000,494.25
混炼胶	418,473,132.24	420,926,546.31
羟油、助剂	1,603,810.72	42,737.47
二甲基二氯硅烷水解物	0.00	6,483,875.84
三甲基一氯硅烷	9,210,936.65	7,191,851.69
一甲基二氯氢硅烷	1,824,342.11	3,122,128.00
一甲基三氯硅烷	208,586.19	11,146,827.81
有机硅单体其他副产物	139,802.39	168,824.10
<b>合 计</b>	<b>506,910,780.15</b>	<b>520,083,285.47</b>

##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062.00	1,027,049.71
教育费附加	177,133.60	694,727.51
<b>合 计</b>	<b>423,195.60</b>	<b>1,721,777.22</b>

※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减少了 129.86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采购的设备进项税可以抵扣减少了应交增值税。

### 30、财务费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支出	11,928,795.29	10,633,959.20
减：利息收入	2,184,072.17	3,142,785.08
票据贴现利息	—	237,828.21
汇兑损益	46,786.42	993,941.10
手续费	954,841.54	1,072,661.41
<b>合 计</b>	<b>10,746,351.08</b>	<b>9,795,604.84</b>

###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坏账准备	2,358,026.40	-368,485.34
<b>合 计</b>	<b>2,358,026.40</b>	<b>-368,485.34</b>

※ 资产减值损失 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增加了 272.65 万元，原因是应收款项增加相应增加了坏账准备的计提。

### 32、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政府补助	2,621,605.20	2,765,358.60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171,117.71	—
其他	436.46	—
<b>合 计</b>	<b>3,793,159.37</b>	<b>2,765,358.60</b>

※ 2009 年度政府补助 2,621,605.20 元，具体包括：扬中市科技局拨付的科技奖金 56 万元、扬中市新坝镇财政所拨付的新产品成果奖 1 万元、扬中市科技局拨付的专利资金 1 万元、镇江市人事局拨付的引智项目经费 2.6 万元、江苏省财政厅拨付的外经外贸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30 万元，镇江市大港新区财政局拨付的大项目推进奖励 2.88 万元、镇江市大港新区开发总公司拨付的环境治理费 40 万元，镇江市财政局环保专项资金 20 万元，镇江新区财政局拨付的 3 万吨/年有机硅材料项目建设配套补助按照资产使用寿命确认当期政府补助 1,086,805.20 元。

※ 2008 年度政府补助 2,765,358.60 元，具体包括：扬中市财政局拨付的出口研发项目补助 32 万元、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补助 30 万元、高新技术产品出口财政补贴 30 万元，镇江市外国专家局拨付的引智项目经费 2.8 万元，扬中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自主创新奖励 8.9 万元、专利奖励 0.6 万元、科技三项经费补助 2.5 万元、专利补助 0.9 万元，扬中市新坝镇财政所拨付的科技创新奖励 1 万元，江苏省人事厅拨付的博士后工作站资助 2 万元，镇江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科技进步奖励 0.9285 万元，镇江市财政局拨付的环境整治专项补助 20 万元。镇江新区财政局拨付的 3 万吨/年有机硅材料项目建设配套补助按照资产使用寿命确认当期政府补助 144.91 万元。

### 33、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59,403.67	266,730.25
罚款及赔偿支出	50,000.00	16,465.00
捐赠支出	40,000.00	402,179.00
堤防维护费	300,576.09	250,808.53
其他	10,150.20	—
<b>合 计</b>	<b>460,129.96</b>	<b>936,182.78</b>

### 34、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交所得税费用	4,925,487.84	6,384,039.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86,751.40	450,343.55
<b>合 计</b>	<b>4,038,736.44</b>	<b>6,834,382.91</b>

### 35、每股收益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8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8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期间	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每股 收益					
	$P_0$		$S_0$		$S_1$		$S_i$		$M_i$	$M_0$			
2009 年度	36,784,531.42	÷	(241,877,186	+	0	+	0	×	0	÷	12)	=	0.15
2008 年度	43,581,056.07	÷	(180,877,186	+	0)	+	61,000,000	×	11	÷	12)	=	0.18

### 36、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	2,184,072.17	3,142,785.08
政府补助及拨款	1,744,800.00	20,614,337.00
其他	—	—
<b>合 计</b>	<b>3,928,872.17</b>	<b>23,757,122.08</b>

### 37、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水电费	2,353.87	2,233.96
运输费	1,073.86	1,226.33
手续费及贴现利息	95.48	131.05
修理费	36.19	30.69
差旅费	551.18	193.99
办公费	138.24	129.79
招待费	78.19	37.28
中介费	60.40	99.93
财产保险费	29.36	62.38
房租费	32.35	33.33
其他	224.53	139.56
<b>合 计</b>	<b>4,673.65</b>	<b>4,318.29</b>

## 38、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89,412,312.40	2,483,564.00
合 计	<b>89,412,312.40</b>	<b>2,483,564.00</b>

## 39、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转存定期存款	36,000,000.00	89,412,312.40
合 计	<b>36,000,000.00</b>	<b>89,412,312.40</b>

## 4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期末货币资金	200,096,312.75	172,668,548.21
减：定期存款	36,000,000.00	89,412,312.40
现金期末余额	164,096,312.75	83,256,235.81
期初货币资金	172,668,548.21	44,759,645.79
减：定期存款	89,412,312.40	2,483,564.00
现金期初金额	83,256,235.81	42,276,081.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80,840,076.94</b>	<b>40,980,154.02</b>

## 41、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40,130,728.20	46,770,687.8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358,026.40	-368,485.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502,457.13	19,961,230.88
无形资产摊销	1,119,481.58	925,294.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111,714.04	266,730.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1,928,795.29	10,633,959.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886,751.40	450,343.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4,053,900.37	-77,347,27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8,109,129.40	29,555,819.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7,870,383.21	-23,940,153.34
其他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6,115,410.92</b>	<b>6,908,153.09</b>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4,096,312.75	83,256,235.8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3,256,235.81	42,276,081.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80,840,076.94</b>	<b>40,980,154.02</b>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扬中市三茅镇扬子中路193号	朱德洪	投资管理；高分子材料和机械设备贸易	8,696 万元	56.57%	56.57%	朱德洪	66131172-X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朱德洪、朱恩伟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696 万元，其中朱德洪出资 4,450.61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总额的 51.18%，朱恩伟出资 4,245.3872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48.82%，朱德洪与朱恩伟为父子关系。

###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港合资）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村龙和工业区北门巷	朱德洪	生产和销售矽胶、硅油	2000 万元	75%	75%	75921033-7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东莞市黄江镇鸡啼岗村拥军二路 95 号	黄贞兵	研发、产销：硅橡胶及其制品、硅油、高分子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500 万元	100%	100%	69249206-8

**(三) 本企业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五)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事项**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2) 关联担保情况

2008 年 8 月 20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08 年 8 月 20 日至 2012 年 8 月 19 日期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市支行在最高限额 11,400 万元内进行融资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由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保的建行借款余额为 6,000 万元。2009 年 3 月 30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扬中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09 年 3 月 30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0 日期间向中国农业银行扬中市支行在最高限额 10,100 万元内进行融资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由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保的人民币借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09-3-31	2009-10-31	是	中国农业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10,000 万元，本期已全部归还
		5,000	2009-10-28	2010-4-26	否	中国农业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未到期
		5,000	2009-11-3	2010-5-29	否	中国农业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未到期
		2,000	2008-12-15	2009-12-14	是	中国建设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2,000 万元，本期已全部归还
		2,000	2009-3-27	2009-9-26	是	中国建设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2,000 万元，本期已全部归还
		5,000	2009-11-4	2010-11-3	否	中国建设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未到期
		1,000	2009-11-13	2010-5-12	否	中国建设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未到期
		200 万美元	2008-9-18	2009-3-18	是	中国建设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200 万美元，本期已全部归还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1,500	2009-03-27	2010-03-26	否	控股子公司向中国银行东莞分行黄江支行借款 1,500 万元，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未到期

### 3) 其他关联交易

2007 年 12 月 29 日，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原告）向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该单位与本公司均系有机硅单体及相关产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企业，相互有竞争关系。主要由于本公司聘用的技术工人中部分来自该单位，该单位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停止侵犯其商业秘密的行为，赔偿其经济损失人民币 498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为保障本公司利益不受损害，2007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本公司现有 3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项目技术来源合法，若因本公司现有 3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项目技术来源造成本公司一切损失，由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给予本公司足额补偿。对于上述诉讼事项，2008 年 1 月 3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又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本公司现有 3 万吨/年有机硅单体项目不存在窃取和使用原告商业技术秘密的情形，并承诺若因上述诉讼给本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其给予本公司足额补偿。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诉本公司不正当竞争一案于 2008 年 10 月 23 日由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审理终结并做出判决：判决本公司不得采用不正当手段聘用原告技术人员及员工；判决本公司停止使用、并销毁从原告获取的有机硅生产技术秘密；判决本公司停止运用从原告获取的有机硅生产技术秘密进行氯甲烷合成、有机硅单体合成的生产及产品销售；判决本公司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 498 万元。同时承担案件受理费 4.664 万元。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 年 11 月 9 日，经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自愿达成协议，本公司同意补偿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1,600 万元，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放弃该案其他诉讼请求，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与本公司就该案诉争有机硅生产技术商业秘密不正当竞争不再存有纠纷。公司按照（2009）赣民三终字第 3 号《民事调解书》支付了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补偿款 1,600 万元。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承诺以货币资金 1,600 万元对本公司进行了补偿。

####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09-12-31	2008-12-31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23,370.00	
<b>合 计</b>	<b>1,223,370.00</b>	

※ 应收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款项 122.337 万元，系公司为应对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

火有机硅厂诉讼而支付的律师及诉讼费用，依据 2007 年 12 月 19 日、2008 年 1 月 3 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承诺函》，上述律师及诉讼费用应由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补偿。2010 年 2 月 22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将上述律师及诉讼费用以货币资金 122.337 万元对本公司足额进行了补偿。

## 七：或有事项

###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07 年 3 月 31 日，经本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签订了中银扬保字 07032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江苏华夏电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之间第中银扬授字 070323 号《授信额度协议》中约定的全部授信/融资包括自该《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08 年 3 月 18 日止依据该协议和单项协议所发生的占用授信额度的授信/融资的债权余额。被担保的债权的本金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江苏华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之间签署的第中银扬授字 070323 号《授信额度协议》以及依据该协议不时签署的单项协议约定的日期起两年，2008 年 3 月 12 日，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江苏华夏电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在江苏金华夏电气有限公司继续为本公司提供 3,000 万以上担保的前提条件下，公司继续为江苏华夏电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3000 万的担保，主要用于开立银行保函。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江苏华夏电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303.10 万元。

###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列资产因向银行借款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已抵押给银行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账面原值	评估价值	最高抵押限额	担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237.06	1,817.00	1,088.00	4,684.02
土地使用权	2,768.09	5,883.00	3,490.00	
机器设备	4,235.62	3,052.00	1,221.00	
合计	8,240.77	10,752.00	5,799.00	

## 八：承诺事项

###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进口货物向银行申请开具尚未到期信用证总额为 6,615,281.12 美元。

###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0 年 2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对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本次分配预案待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4 日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吉鹏新材料进出口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 万元，2010 年 1 月 14 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东莞市黄江镇田心村蝴蝶一路，法定代表人为黄贞兵，经营范围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研发、产销硅橡胶及其制品、高分子材料（许可项目除外）。

##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种类分类

种 类	2009-12-31				应收账款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92,598,348.12	80.79	1,251,506.56	43.95	91,346,841.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74,881.25	0.50	357,603.88	12.56	217,277.37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1,445,275.24	18.71	1,238,315.32	43.49	20,206,959.92
<b>合 计</b>	<b>114,618,504.61</b>	<b>100.00</b>	<b>2,847,425.76</b>	<b>100.00</b>	<b>111,771,078.85</b>

种 类	2008-12-31				应收账款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18,385,448.02	85.00	1,825,759.86	55.14	116,559,688.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70,555.70	0.41	363,488.45	10.98	207,067.25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0,314,609.73	14.59	1,121,731.94	33.88	19,192,877.79
<b>合 计</b>	<b>139,270,613.45</b>	<b>100.00</b>	<b>3,310,980.25</b>	<b>100.00</b>	<b>135,959,633.20</b>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划分标准为单一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在 5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指账龄超过 3 年（含 3 年）的非单项重大应收账款。

#### 2) 账龄分析

	2009-12-31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9,917,873.36	95.90	1.84	2,026,588.55	107,891,284.82
一至二年	3,872,458.38	3.38	10.00	387,245.85	3,485,212.54
二至三年	253,291.62	0.22	30.00	75,987.49	177,304.13
三至五年	434,554.75	0.38	50.00	217,277.38	217,277.37
五年以上	140,326.50	0.12	100.00	140,326.50	—
<b>合计</b>	<b>114,618,504.61</b>	<b>100.00</b>		<b>2,847,425.76</b>	<b>111,771,078.85</b>

	2008-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136,850,576.54	98.26	1.99	2,727,416.29	134,123,160.25
一至二年	1,673,844.28	1.20	10.00	167,384.43	1,506,459.85
二至三年	175,636.93	0.13	30.00	52,691.08	122,945.85
三至五年	414,134.50	0.30	50.00	207,067.25	207,067.25
五年以上	156,421.20	0.11	100.00	156,421.20	—
<b>合计</b>	<b>139,270,613.45</b>	<b>100.00</b>		<b>3,310,980.25</b>	<b>135,959,633.20</b>

## 3) 应收账款中外币应收账款情况

币别	2009-12-31		2008-12-31	
	原币	折算人民币	原币	折算人民币
美元	1,740,595.00	11,885,130.78	1,654,660.62	11,308,943.47
欧元	48,641.12	476,537.05	29,568.00	285,597.31
<b>合计</b>		<b>12,361,667.83</b>		<b>11,594,540.78</b>

4)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5) 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50,766,858.93	—	82,302,250.74	—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8,619,243.50	—	—	—
<b>合计</b>	<b>69,386,102.43</b>	<b>—</b>	<b>82,302,250.74</b>	<b>—</b>

※ 应收子公司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货款均能收回，未计提坏账准备。

## 6)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766,858.93	一年以内	44.29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8,619,243.50	一年以内	16.24
上海东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5,924,798.08	一年以内	5.17
安徽华菱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654,969.06	一年以内	1.44
广州市迈克林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1,577,888.49	一年以内	1.38
<b>合计</b>		<b>78,543,758.06</b>		<b>68.53</b>

## 2、其他应收款

## 1) 按种类分类

种 类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净 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8,003,521.81	86.02	119,007.59	10.91	27,884,514.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 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031,562.73	3.16	697,151.16	63.91	334,411.57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3,521,354.95	10.82	274,637.55	25.18	3,246,717.40
<b>合 计</b>	<b>32,556,439.49</b>	<b>100.00</b>	<b>1,090,796.30</b>	<b>100.00</b>	<b>31,465,643.19</b>

种 类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净 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204,500.00	22.90	60,225.00	6.47	1,144,27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 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958,589.76	18.23	668,693.81	71.88	289,895.95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3,096,192.05	58.87	201,427.90	21.65	2,894,764.15
<b>合 计</b>	<b>5,259,281.81</b>	<b>100.00</b>	<b>930,346.71</b>	<b>100.00</b>	<b>4,328,935.10</b>

## 2) 账龄

	2009-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 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30,275,012.02	92.99	0.67	202,582.11	30,072,429.91
一至二年	919,481.94	2.82	10.00	91,948.19	827,533.75
二至三年	330,382.80	1.02	30.00	99,114.84	231,267.96
三至五年	668,823.14	2.05	50.00	334,411.57	334,411.57
五年以上	362,739.59	1.12	100.00	362,739.59	—
<b>合计</b>	<b>32,556,439.49</b>	<b>100.00</b>		<b>1,090,796.30</b>	<b>31,465,643.19</b>

	2008-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 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3,813,566.45	72.51	5.00	190,678.33	3,622,888.12
一至二年	375,815.58	7.15	10.00	37,581.56	338,234.02
二至三年	111,310.02	2.12	30.00	33,393.01	77,917.01
三至五年	579,791.89	11.02	50.00	289,895.94	289,895.95
五年以上	378,797.87	7.20	100.00	378,797.87	—
<b>合计</b>	<b>5,259,281.81</b>	<b>100.00</b>		<b>930,346.71</b>	<b>4,328,935.10</b>

## 3)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关联方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23,370.00	—	—	—
<b>合计</b>	<b>1,223,370.00</b>	<b>—</b>	<b>—</b>	<b>—</b>

※ 应收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款项 122.337 万元,系公司为应对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诉讼而支付的律师及诉讼费用,依据 2007 年 12 月 19 日、2008 年 1 月 3 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承诺函》,上述律师及诉讼费用应由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担。2010 年 2 月 22 日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将上述律师及诉讼费用以货币资金 122.337 万元对本公司足额进行了补偿。2009 年末公司代垫的上述律师及诉讼费用未计提坏账准备。

## 4)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00	—	—	—
<b>合计</b>	<b>25,000,000.00</b>	<b>—</b>	<b>—</b>	<b>—</b>

※ 2009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在 3 万吨/年硅橡胶改扩建项目实施内容不变的情况下,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为主体,以东莞市黄江镇鸡啼岗村拥军二路 88 号为实施地点,实施其中的 3,000 吨/年硅橡胶改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公司已拨付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资金 3,000 万元,其中:500 万元列入该公司注册资本,2,500 万元暂列往来,该款项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 5) 期末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000,000.00	一年以内	76.79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223,370.00	一年以内	3.76
王中华	公司职工	680,151.81	一年以内	2.09
镇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600,000.00	一至二年	1.84
丁宁	公司职工	500,000.00	一年以内	1.54
<b>合 计</b>		<b>28,003,521.81</b>		<b>86.02</b>

##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东莞新方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75	75	—	—	—	—
东莞市达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00	—	—	—	—
合计	—	20,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0	—	—	—	—	—	—

※ 公司投资变现和投资收益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 4、营业收入

## 1) 营业收入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50,085,434.23	522,751,951.38
其他业务收入	4,639,555.03	30,873,612.06
合计	<b>454,724,989.26</b>	<b>553,625,563.44</b>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生胶	140,543,683.35	131,021,734.83
混炼胶	263,115,766.09	344,642,812.98
羟油、助剂	8,559,503.98	4,672,806.46
二甲基二氯硅烷水解物	20,939,536.33	22,252,165.81
三甲基一氯硅烷	10,935,247.47	7,952,204.94
一甲基二氯氢硅烷	2,941,285.71	3,634,001.97
一甲基三氯硅烷	581,562.08	3,594,630.21
有机硅单体其他副产物	2,468,849.22	4,981,594.18
<b>合 计</b>	<b>450,085,434.23</b>	<b>522,751,951.38</b>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境内销售	399,679,370.28	456,281,109.56
直接出口	44,680,150.28	48,684,998.61
间接出口(转厂)	5,725,913.67	17,785,843.21
<b>合 计</b>	<b>450,085,434.23</b>	<b>522,751,951.38</b>

## 4) 公司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莞新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86,073,198.36	18.93
上海东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692,872.29	12.91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1,874,322.67	4.81
印度贸易公司	7,249,839.98	1.59
吉林新亚强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7,893,800.98	1.74
<b>合 计</b>	<b>181,784,034.28</b>	<b>39.98</b>

※ 2008 年度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25,731.06 万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46.48%。

## 5、营业成本

## 1) 营业成本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69,175,409.95	432,504,439.86
其他业务成本	3,596,901.22	27,240,008.57
<b>合 计</b>	<b>372,772,311.17</b>	<b>459,744,448.43</b>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生胶	127,297,499.67	113,528,572.66
混炼胶	207,700,335.81	277,956,831.88
羟油、助剂	6,334,450.18	4,352,152.20
二甲基二氯硅烷水解物	16,459,456.95	15,037,251.52
三甲基一氯硅烷	9,210,936.65	7,191,851.69
一甲基二氯氢硅烷	1,824,342.11	3,122,128.00
一甲基三氯硅烷	208,586.19	11,146,827.81
有机硅单体其他副产物	139,802.39	168,824.10
<b>合 计</b>	<b>369,175,409.95</b>	<b>432,504,439.86</b>

## 6、投资收益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子公司分红收益	—	34,500,000.00
<b>合 计</b>	<b>—</b>	<b>34,500,000.00</b>

##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4,956,721.10	67,094,546.6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5,405.10	550,075.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117,844.50	18,764,233.59
无形资产摊销	1,117,479.68	925,294.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092,000.73	266,730.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1,393,149.04	10,569,978.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4,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45,465.73	340,116.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3,768,433.28	-28,595,569.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6,868,828.96	-76,545,229.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6,442,304.03	11,024,909.40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72,809,022.63</b>	<b>-30,104,914.32</b>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457,741.87	78,259,894.9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8,259,894.93	34,072,201.8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39,197,846.94</b>	<b>44,187,693.07</b>

## 十一、补充资料

###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1,714.04	-266,73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621,605.20	2,765,358.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713.74	-418,644.00
所得税影响额	-544,801.75	-319,144.2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1,882.74	9,433.51
<b>合 计</b>	<b>3,086,921.01</b>	<b>1,770,273.61</b>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 1、2009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1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8	0.14	0.14

#### 2、2008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1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1	0.18	0.18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目名称	代码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净利润	P <sub>0</sub>	36,784,531.42	43,581,05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97,610.41	41,810,782.46
报告期净利润	NP	36,784,531.42	43,581,056.07
期初净资产	E <sub>0</sub>	928,960,264.36	300,005,252.32
报告期发行新股新增净资产	E <sub>i</sub>	—	610,979,288.69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 <sub>i</sub>	—	11
报告期分配红利	E <sub>j</sub>	12,093,859.30	24,187,718.6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 <sub>j</sub>	6	6
报告期提取职工奖励福利基金	E <sub>k</sub>	1,487,198.57	1,417,614.12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 <sub>k</sub>	0	0
报告期月份数	M <sub>0</sub>	12	12
<b>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b>		<b>3.91</b>	<b>5.01</b>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b>		<b>3.58</b>	<b>4.81</b>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置备地点：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法定代表人：朱德洪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七日